

中醫改進研究會原太西山省

民國十七年八月

中國新報特種新聞紙

醫學雜誌

第四十四期



本雜誌啟事

凡訂閱本雜誌者望先寄費空函訂購恕不作覆
代辦本雜誌辦法

- (一) 凡個人或團體代辦本雜誌十份者贈閱一份二十份贈閱二份以上類推
- (二) 凡代辦本雜誌須先繳費一半餘按期遞繳若到期未清恕不續寄
- (三) 凡願代辦本雜誌者須有妥實介紹人

外界投稿簡章

一各界投稿凡有關於醫藥衛生等學術者本會極其歡迎

一凡經本會編入雜誌之稿件每一稿奉贈雜誌一冊如一期之內登兩三稿亦祇寄送一冊

一凡永久贊助本會特別熱心或贈送書籍諸君本會按期寄送一冊

一投寄稿件務請繕寫清楚圈點句讀

一收受各稿本編輯處可以酌量增刪如作者不願他人增刪亦請預先聲明

一所有稿件未經登載者恕不奉還

一各醫藥報界有願與本會雜誌互換者本會極表同情

一會內外諸君有翻譯東西最近發明之醫藥學投刊者本會尤為感級

醫學雜誌第四十四期

目錄

附設醫院十七年五月份中醫診治人數表〔西醫因承辦後方醫院停診〕

醫務紀要門

本會向中央政府提議提倡中醫學

術案

專著門

靈素生理新論

楊如侯先生著
第四十三期

運氣辨

楊如侯先生著

論說門

論氣

楊如侯先生遺稿

陰陽升降論

趙意空

論古代制方之意旨

楊煥文

中國醫學沿革概論

續

前人

纂述門

〔生理類〕

中西醫論蟲之異同

趙意空

〔衛生類〕

妊娠攝養法十則

楊煥文

〔病理類〕

狂癲癇之研究

楊煥文

論虛勞有種種區別

楊星垣

慈瘡之源流與治法

前人

南京圖書館藏

〔診治類〕

〔治法〕

治病序例

〔治療各稿〕

暑熱症之治驗

孕之辨治

溼溫之治驗

伏暑兼風溫之治療

中風證之治驗

報告門

通訊門

覆山西省政府秘書處函二則

東洋醫道會宣言與規則

國醫之新生命

徐相任

醫案門

古今醫案平議

張山雷

雜俎門

醫師十德

蕭延平

前人

周鎮

錢存濟

科	灸												針												科	病名										
	單	胸	自	黃	溼	霍	脾	食	滑	肺	喉	牙	鼻	鼻	腎	風	腎	熱	精	勞	癰	瘡	火	泄	毒	時	時	停	病							
腹	小	腹	結	塊	汗	熱	霍	脣	胃	不	和	血	吐	血	腎	寒	骨	痙	精	血	癰	痛	瘡	火	瀉	毒	時	時	停	房						
計	八	九	七	三	八	三	四	五	八	九	三	三	六	三	三	三	三	五	三	五	二	一	一	五	九	四	二	三	六	五	五	五	五	五	男	診
八	九	七	五	三	三	一	六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二	一	一	二	八	三	一	一	二	三	二	一	一	女	治	
九	三	七	五	三	三	一	六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二	一	一	二	九	四	二	二	三	二	一	一	一	男	治	
七	六	九	六	三	三	一	八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二	一	一	二	九	四	二	二	三	二	一	一	一	男	治	
六	八	九	七	五	三	三	一	八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二	一	一	二	七	二	一	一	二	二	一	一	一	女	愈	
八	七	五	三	三	一	八	二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二	一	一	二	七	二	一	一	二	二	一	一	一	女	病	
七	六	九	六	三	三	一	八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二	一	一	二	七	二	一	一	二	二	一	一	一	女	住	
六	八	九	七	五	三	三	一	八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二	一	一	二	七	二	一	一	二	二	一	一	一	女	院	
五	六	九	七	五	三	三	一	八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二	一	一	二	七	二	一	一	二	二	一	一	一	女	手	
四	五	八	六	三	三	一	九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二	一	一	二	七	二	一	一	二	二	一	一	一	女	術	

本會附設醫院六月份中醫診治人數表

中醫診治人數表		科名										病名										
		科					針科					兒科					科					
		急	科	針	科	兒	科	科	急	科	針	科	兒	科	科	急	科	針	科	兒	科	
總計																						
單腹痛	溫痺腿痛	血	白	盜	乾	休	便	咯	消	肝	周	乾	胃	胃	溫	時	時	失	受	咳	食	
經行腹痛	交感出血	感	崩	帶	霍	息	血	血	血	熱	痺	血	重	齒	鼻	腫	腫	火	虛	喉	肢	肺
單腹痛	溫痺腿痛	血	白	盜	乾	休	便	咯	消	肝	周	乾	胃	胃	溫	時	時	失	受	咳	食	
七三	七二																					
三九	三八	一五	三七	八	五	三	五	二	二	三	元	三	元	齒	鼻	黑	風	腫	腫	喉	肢	
七五	七三																					
三九	三八	一五	三六	八	五	三	五	二	二	三	元	三	元	齒	鼻	黑	風	腫	腫	喉	肢	

醫務紀要門

本會向中央政府提議提倡中醫學術案

提議人

組別 衛生

議題 提倡改進中醫學術案

理由

〔一〕查我國醫學已歷數千年。本自有其永久不廢之精義。前者日本亦宗中醫。謂之漢醫。近日本市政廳長尾藻城氏著和漢醫學與科學的研究云。明治維新時。改用西醫。將我邦古來醫家所研究之多數成績。全然截斷。此偉大之損失。千古恨事。倘將和漢醫藥安於科學之上。而為科學的研究。則其所獲必有出人意外者。夫日本之於中醫。以言語文字之隔閡。不過間接之圓粹。乃當今

日西醫昌明。佔世界第二位置時。而由後溯前。尙不勝其追悔慨嘆。况我固有國粹。經數千年之研究。而可忍與淪胥乎。爲保存國粹計。此中醫學術應提倡之理由一。

〔二〕現今西醫盛行。而信仰中醫者仍不稍減。蓋以中西氣候習慣體質之不同。而治療優劣得失。因之各異。亦嘗有西醫不能治之病。中醫治之而愈者。不得謂中醫全屬無用也。且現時西醫多設於繁盛之都市。西醫診資藥資均較昂貴。其能住醫院者。多屬於資產稍裕之階級。而大多數散居鄉村之平民。仍賴中醫以資救濟。若不加以改良。任令中醫日就消滅。此無量數最貧苦之平民。將何所託命。爲普救民命計。此中醫學術應提倡之理由二。

〔三〕我國地大物博。富有天產藥品。百倍泰西。全國商民之業藥者。何止億萬。每年貿銷價值。更不可以數計。倘將中醫以科學方法從事整理。而日加發皇。則中藥之改良製造。增加效用。自亦因之而日有進步。較之專重西醫。推銷西藥。

爲外國開一財源。爲本國添一漏卮。其得失相差。豈止千萬倍之鉅。方今我國貧弱已極。愛國之士。無論朝野。莫不曰維持國貨。獨於醫藥之大宗國貨。而可拋棄之乎。爲維持民生計。此中醫學術應提倡之理由三。

辦法

〔一〕請仿照中央國術館之例。設立中央國醫館。延聘國內中醫專家若干人。組織成立。從事編制中醫教本。議定中醫課程。發揮中醫學理。改進中醫技術。並可與西醫參證融會。兩不反對。

〔二〕請仿照現行大學制。分中國文學系。各國文學系。中國哲學系。西洋哲學系之例。應於醫學院內。規定中國醫學系。博採約取。精研深造。亦可與西醫互有發明。並行不悖。

〔三〕請通行各省。設立中醫改進研究會。兼設醫校醫院。醫校特設中醫專修科。加授西醫。醫院分設中西醫診病。並可如西醫之注重實驗。不涉空虛。

專著門

靈素生理新論

楊如侯先生著續四十三期

第八章 外形篇六

第一節 論奇經八脈之概略

十二經之有表裏配合也。如肺配合大腸。心配合小腸。肝配合膽。脾配合胃。腎配合膀胱。而心主之與三焦。亦即從此例。是一經皆有一經配合。以爲之偶。所謂奇經者。奇而無偶者也。十二經之外。其數有八焉。督任衝三脈皆起於胞中。而出於會陰之間。督由會陰而行於背。任由會陰而行於腹。衝由會陰出並少陰之經而散於胸中。一源三岐。督者督也。緣督以爲經。催趨經脈。環周而不息也。任者任也。任化育以成脈。保持經隧。營身無已也。衝者衝也。導氣而上。導血而下。經脈之海也。帶脈起於季脇。迴身一週。總束諸脈。使不妄行。如人束帶而前垂也。陽蹻陰蹻

皆起於足跟中。由外踝而行於身之左右者是爲陽蹻。由內踝而行於身之左右者。是謂陰蹻。蹻者捷疾也。取蹻捷超越之義也。陽維陰維者。一之身綱維也。陽維之脈。維持諸陽。陰維之脈。維持諸陰。此八脈者。一元之祖。大道之根。皆不係於正經。陰陽無表裏配合也。是奇非偶。故曰奇經。

第二節 論十二經外當合奇經督任二脈爲十四經

自仲景撰用素問九卷八十一難。陰陽大論。胎體藥錄。并平脈辨證爲傷寒雜病論。合十六卷。其辨症論治制方。率以六經爲主。用闡明內經十二經之旨。軒岐功臣。此其最也。惜夫後之學者。日侈談十二經。並不知十二經之作用所在。與夫十二經之作用所出。既昧生理。遑論病機。此非絕學失傳。良繇學者安於苟簡。置古經而勿治也。何怪外力侵入。反以我國經脈之說爲不足憑耶。斯成先師所不及料矣。夫十二經者。人身精氣血液所循環之道路也。其自內而外。何緣駕動脈而行。其自外而內。何緣乘靜脈而返。必有具此能力者。以爲精血總司。故陽經有六。

總司陽經者。則督脈是也。陰經有六。總司陰經者。則任脈是也。知此二脈。而十二經之神機妙用。始著。此滑氏伯仁所以取奇經任督二脈。作十四經發揮也。以近說。設此二脈。其神經乎。蓋督行於背。生於腦脊。動物性神經也。任行於腹。連於臟腑。植物性神經也。列圖於左。

督脈在背。總制諸陽。謂之曰督。爰取神經系圖以證明之。〔圖從畧〕

此借以證督脈。督脈主先天精氣。外人稱曰動物性神經。

任脈在腹。總制諸陰。謂之曰任。爰取交感神經圖以證明之。〔圖從略〕

此借以證任脈。任脈主後天血脈。外人稱曰植物性神經。

昔唐容川內經精義。以督脈當腦筋。以任脈當總脈管。取西人腦筋及脈管二圖。以證明其說。余謂唐氏以督脈當腦筋是已。以任脈當總脈管則非也。考經云。衝爲血海。又曰。衝爲十二經之海。是總脈管屬之衝。不屬之任也。何言之。自昔督脈者。曰陽脈之海。是指六陽經而言。任爲陰脈之海。是指六陰經而言。

皆不得以衝脈爲例。衝則總制十二經。爲十二經之海。經有明文可證。其爲總脈管也無疑。故余以總脈管屬衝。不屬任也。或曰然則子以任脈亦爲神經有證乎。曰有。王冰云。今甲、乙及古經脈流注圖經。以任脈循督者謂之督脈。自少腹直上者謂之任脈。亦謂之督脈。任督名稱可以互通。督係神經。任脈當亦與同。此其證一。千金方論。小兒百日任脈生。能反覆。則任脈主運動可知。知識運動。關於神經。此其證二。且任脈與衝脈在經尤有顯然。一明證可以論定之上。古天眞篇曰。女子二七任脈通。太衝脈盛。王冰註。衝爲血海。任主胞胎。惟衝爲血海經。是以衝脈盛。言之。任主胞胎。經是以任脈通。言之。蓋以衝爲大動脈幹。而以任爲輸卵管也。是其證三。有此三證。則以督脈在背爲動物性神經。任脈在腹爲植物性神經。又何疑焉。

第三節 論督脈主司肢體動作之機能

動物性神經。西人分腦神經。脊椎神經。腦髓。脊髓。四種。謂其生於腦脊。與人身五

官肢體有關係。中人以先天精氣。督脈所主。其理固無不合也。考督脈起於下極之俞。即恥骨軟骨縫合部。由是循兩陰間。所謂會陰者。在男子爲陰莖之根部。子女不有海綿體球筋。及其他諸筋。以是成中隔部。分布內陰部神經。主會陰部之運動焉。歷脊骨下端之長強。尾閣骨上部之腰俞。分布尾閣骨神經及薦骨神經之後枝。主下肢及足蹠之運動焉。乃上歷陽關命門懸樞之次。分布腰椎神經。主膝股之運動焉。至脊中筋縮至陽臺神道身柱通道之次。分布胸椎神經。主腹部及胸部肋間之運動焉。至大椎之次。分布頸椎及胸椎神經。主肩胛上肢及項部之運動焉。從脊上至風府。入屬於腦。其在大椎與手足三陽之脈交會。至齒門與陽維交會。至百會與太陽交會。至鼻柱與陽明交會。下至人中與任脈交會。西人所謂腦神經十二對。無非督脈所分布經穴。與他經交感之部。以主頭面運動知覺。走於鼻以主嗅覺。走於耳以主聽覺。走於目以主視覺。走於舌以主味覺。凡人之五官百骸。儼於此聽命焉。此則督脈有主司肢體動作之機能也。

第四節 論任脈營運內臟動作之機能

植物性神經。西人分交感神經叢。交感神經節二種。謂其內連臟腑。與臟腑有關係。中人以後天血脈。任脈所司。其理亦無不合也。考任脈起於中極之下。即白線之下端。白線從恥骨軟骨縫合。結於胸骨劍尖。爲腹間諸筋之所附麗。經謂任脈所起。即指此白線下端而言。由此上毛際循腹裏。沿胸而上面者也。以經穴次第推之。任脈由中極下過會陰之分。於二陰間上行。外出循曲骨之分。即恥骨軟骨縫合也。至中極關元石門之次。爲白線部。內藏膀胱。分布骨盤部交感神經下腹叢。此叢移爲痔叢膀胱叢。輸精管叢。腎子宮叢。陰莖海綿體叢等。以營運各部之運動焉。至氣海。陰交。神闕。水分。下脘。建里。及中脘。上脘。巨闕。鳩尾之次。亦爲白線部。內藏小腸及胃府。分布腹部交感神經內臟動脈軸叢。此叢移爲胃冠狀叢。肝臟叢。脾臟叢。腎臟叢。上腸間膜叢等。又腹部動脈幹叢移爲下腸間膜叢。精系叢等。各沿其動脈。以營運各部之運動焉。至中庭。膻中。玉堂。紫宮。華蓋。璇璣之次。即

胸骨部。分布胸部交感神經、心臟叢。及大小內臟神經。以營心肺橫膈膜間之運動焉。肺動脈之枝至天突、廉泉之次。即胸骨半月狀切痕。及甲狀軟骨部。分佈由上頸神經節而來之喉頭咽頭枝。以營運喉頭喉咽之運動焉。終至承漿而與督脈交會。此則任脈有營運內臟動作之機能也。

第五節 論奇經八脈之要旨一

奇經八脈自內經闡明其義。詳其起止郄會。以別於十二經脈之外。越人雖經述之。其用益彰。晉唐以後。歷代名家亦曾研究及此。然皆無關於要旨。自滑氏伯仁取奇經督任二脈爲十四經發揮。謂此二脈一源二歧。一行身之前。一行身之後。人之有任督。猶天地之有子午可以分。可以合。分之以見陰陽之不離。合之以見渾淪之無間。一而二二而一者也。乃取骨空篇所論。及靈樞所述經脈。著書三卷。通考隧道六百四十有七。是誠言知體要矣。訖今東洋學者。雖醉心歐化。然猶奉此爲鍼灸秘籙。余謂是書非特鍼灸家寶之。凡屬醫士。審能昧此。我國自西術輸

入士大夫所震而眩驚異者。非腦氣筋之說歟。而滑氏於西說未行之時。業先取骨空所論以任督合於十二經而標題十四經之名。彼豈好爲創論哉。蓋欲於骨空篇闡發髓氣循環之理。爲我國醫經揭其綱要也。是則腦氣筋之說。我國先賢早見及之矣。學者試取骨空所論。與西說一一對照。則知古人所論髓氣。是說明全體交通之道路。今人所論腦筋。是發見逐節分布之情形。此不過觀察之點不同。名雖異而實無異也。故余以動物性神經屬督脈。植物性神經屬任脈。督脈主精。是含有動物性也。任脈主血。是含有植物性也。陰陽交感。智力以生。知覺運動。胥本於此。滑氏十四經發揮。洵我國醫林不朽之鉅著也。

第六節 論奇經八脈之要旨二

余繹滑氏所論。既本動植物性神經以證任督二脈。申明滑氏伯仁之旨。復即任衝二脈。辨其孰爲脈管神經。校正唐氏容川之說。如上所述各節是也。然衝與任督二脈同源異出者也。帶則前結於任。而當脅後結於督。總束諸脈。而借

以橫通。使氣血張肅而不懈墜者也。爰備述於下。

衝脈。衝脈者。大動脈幹也。大動脈幹出自心臟左室。而經謂起自胞中者何也。蓋以衝脈有導血下行。導氣上行二大作用。西人曰。出自心臟左室者。主血言也。中人曰。起自胞中者。主氣言也。氣血二者。衝實兼主之。故胞中一名氣海。經稱爲呼吸之根。人之呼氣由氣海上胸膈入肺管而出於喉。其路徑全脈循衝而上。故經云。衝爲氣街。蓋指此也。凡是氣逆。均責於衝。故仲景有降衝逆之法。胞中又名血海。胃中飲食之汁。奉心化血。下入胞中。即由衝脈導之使下。故經云。女子二七而天癸至。太衝脈盛。月事以時下。總之胞中爲先天腎氣。後天胃血交會之所。衝脈起於胞中。導先天腎氣而上行以交於胃。導後天陰血下行入胞中以交於腎。導氣而上。導血而下。通於腎。麗於陽明。衝脈之爲人身幹脈可知矣。

帶脈 帶脈者即西人所謂之腰動脈。腰動脈起於動脈幹之後側。有四五對。沿

各腰椎體外走。我國所謂足少陰之正。至臍中別走太陽而合。上至腎。當十四椎。出屬帶脈是也。帶脈圍身一週。前垂至胞中。故名之曰帶。以其總束諸脈。使不妄行。如人之束帶者然。究帶脈之所從出。則貫腎系。是帶當屬腎。女子繫胞。全賴帶脈主之。蓋以其根結於命門也。環腰貫脊。居身之中停。又當屬之於脾。故脾病則女子帶下。以其屬脾。而又下垂於胞中。故隨帶而下也。女科以婦人帶下爲一大要症。我國用腎著湯治帶下。以爲脾主。可謂知其本矣。

第七節 論奇經八脈之要旨三

前述衝任督帶。皆非受拘制於十二經者也。然陽維起於諸陽之會。由外踝之金門穴。足太陽經而上行於衛分。陰維起於諸陰之交。由內踝之築賓穴。足少陰經而上行於營分。陽蹻爲太陽之別。起於申脈穴。足太陽經循外踝上行入風池。陰蹻爲少陰之別。起於照海穴。足少陰經循內踝上行至咽喉。此四脈者實與六陰六陽經脈相通。惟六陰六陽各行其分部。而統攝其大綱者。則賴此四脈。陽維統其表之水氣。陰維統

其裏之穀氣。陽蹻統其背面之六陽。陰蹻統其正面之六陰。故陽維陽蹻其始也。由太陽經而起。其卒也。陽蹻上入風池。陽維與督脈會於風府瘡門。是此二脈亦督脈之亞也。陰維陰蹻其始也。由少陰經而起。其卒也。陰蹻上行至咽喉。貫衝脈。陰維上至天突廉泉。交任脈。是此二脈亦衝任之亞也。故蹻維四脈。終歸於奇經之列。而不爲十二經所拘制也。

運氣辯
牌坊長先生著

辯南北政之歲非方位太歲

至真要大論視歲南北之歲。非方位太歲也。統觀岐伯所舉歲字。曰主歲者紀歲。曰承歲爲歲直。如水運而子當司天之位等謂之四直承歲歲位爲行令。曰歲上下。見陰陽之所在。如歲爲厥陰在上則少陽在下是也又曰不知年之所加。年加六氣不可以爲工。凡此皆以在上司天者言歲。使歲爲左行於地之太歲。安得位乎上而司天。然則歲其因六氣緯虛。假其氣而命位乎。非也。位視黃曆。世紀黃帝受命推分星次以定律度自癸丑十一至癸酉七星紀丑之次曰赤奮若癸斗

女八至危十六元枵子之次曰困敦危十七至奎因娵訾亥之次曰大淵獻奎十五至胃六降婁戌之次曰閼茂胃七至畢十一太梁酉之次曰作噩畢十一至升十五五實沈申之次曰澣灘井十六至柳八鶉首末之次曰協洽柳九至張十七鶉火午之次曰教牂張十八至軫十一鶉尾巳之次曰大荒落軫十二至氐四毒星辰之次曰執徐氐五至尾九大火卯之次曰單驛尾十至粵稽歲之名義。取乎歲星。

斗

十

度

二

百

三

五

分

而

終

折

木

寅

之

次

曰

攝

提

格

粵

稽

歲

之

名

義

取

乎

歲

星

歲星去日半次皆傍黃道而行。一曰攝提。范史攝提遷次青龍移辰是也。爾雅則詳干支太歲之名。周禮馮相氏掌十二歲及月辰日星辨叙事以會天位。鄭註歲謂太歲歲星與日同次之月。斗所建之辰。樂說謂歲星常應太歲月建以見。然則非今歷太歲。蓋謂今歷太歲行地一周。異於古歷之會天位。賈疏以古歷太歲與歲星同超辰釋之。竊意日法不得空周天。惟歲星有超辰耳。如魯僖丁丑歲星在辰。至漢武丁丑中距五百四十歲。計丁丑九周後更發於丙子仲冬。天正冬至日躔丑歲星已及丑末。照統算則三太歲不超。歲星自超可見。史記不言歲星超辰。却以年行三十度十六分度之七入算。故左傳從寅卯交轉。因以超辰爲棄次。史記從寅丑交轉。乃推歲星當各宮分星起止之次也。天官書云攝提格歲。歲陰左行在

學 雜 誌

寅。歲星右轉居丑。正月與斗牽牛晨出東方。推至赤奮若歲。皆根據石氏星經與淮南子天文訓稱太陰在寅。歲星以十一月晨出不同。天文訓云太陰在寅歲名攝提格其雄爲歲星舍斗牽牛以十一月與之晨出東方。說者謂周之正月夏之十一月。史公殆用戰國時書而偶未晰。淮南迺以十一月遞更之。是則坐此反誤。石氏魏人。魏固用夏正者。隋經籍志云竹書紀年皆用夏正建寅之月爲歲首魏國之史記也今之僞本與隋志異即史記作於天漢三年之後。時亦寅爲歲首矣。正朔之改。實由司馬遷與公孫卿壘遂等建言。漢初襲秦正朔七年時漢與百二歲大中大夫公孫卿建議太史令司馬遷等言宜改正朔於是詔造漢歷至五月定歷建寅按元封七年即太初元年寅月後爲元年丁丑寅月前之冬至則屬之六年丙子之冬故曰太歲在子已得太初本星度作歷之法以歲前天正冬至爲起算之端歲術所以謂數從丙子起也斷無遷繼作書。又從周正之理。謂正月當爲建子之月。子豈太歲月建乎。若以太陰爲陰德星。太陰在寅。則太歲在子。安得曰歲名攝提格乎。至漢書天文志。改歲陰爲太歲。歲星晨出之月。悉如史記。而星次復後二辰。用月建日躔之六合。固自謂錄後之所見也。參觀訓志。同出一朝。曷若遷書循黃躔交宮。以歲陰測歲星。其星居之舍如天文訓。其晨出之

月如天文志證之樂說而合。卽推以三統術與春秋校而亦合哉。史記歲陰特籍三星無跳辰
就參驗之由是求太歲月建。如月建建寅。天道南行在丁。恰當黃道寅位。所謂月建建於地。建之者建於天也。辰未丑戌不居其部詳圖註內此天一地六之義。卽歲支奉行天令之義。
岐伯曰。三之氣。天政布。三氣者歲支也。則歲之南北可仰觀而得矣。昔黃帝迎日推策。察發歛。起五部而建氣物。素問曰。先立其年。以明其氣。又曰。因天之序。移光定位。又曰。命其位而方月可知。故歲位定於光道。黃道一名光道。不以方月命位而與行地居方之太歲。自交通不悖也夫。



論氣

楊如侯先生遺稿

天空非真空也。寥廓無垠之中。其磅礴而充塞者。何在非氣乎。西人分析爲輕養炭淡四大種。而以養炭二者爲尤要。動物則吸養吐炭。植物則吸炭吐養。故惟養炭二氣之互相輪轉。而萬物以之生生化化。永無窮期。此泰西自科學發明後之新理也。而我國學理。則自古歸本於陰陽。當夫陰陽未判之初。渾然一太極耳。及其動而生陽。靜而生陰。一動一靜。陰陽互根。而化機以行。生人生物。遂成世界。所謂惟初太極。道立於一。肇造天地。化成萬物者。其義固宏且遠矣。蓋以一建其極。而以二神其用。繇斯陰陰陽陽。變化無方。雖天地之創始。亦不能外此。一生一成之公例。是故陽氣浮於上。而吾人以爲天。陰氣沈於下。而吾人以爲地。究之位上位下。並無所謂上下也。設令吾人游神於太虛之表。而廻眸下矚。則以吾身所居。

之大地。不過一么麼小芥子。懸繫太虛之中。而爲大氣所包裹耳。大哉氣乎。一陰一陽之相吸引。故日月星辰各順其序。一陰一陽之相配合。故飛潛動植各遂其生。經曰器者生化之宇。孰生之。孰化之。氣爲之也。此氣渾綸於器宇之間。終古不增不減。斯天地無毀時矣。

陰陽升降論

理學 趙意空

陰陽者。天地之道也。升降者。陰陽之用也。日居中心。吸引大地。向右旋轉。公轉以成歲時。自轉而分晝夜。健行不息。於是乎天地位焉。萬物育焉。究其所以旋轉者。乃陰陽二氣升降爲之也。清者上升。濁者下降。清陽上天。濁陰歸地。此天地陰陽之升降也。人順應之。清陽出上竅。濁陰出下竅。清陽發腠理。濁陰走五臟。清陽實四支。濁陰歸六腑。及其變也。則陰陽乘和。清濁不分。在天有流星飛孛之變。疾風凌雨之災。在地有山崩海嘯之虞。飛沙走石之異。在人亦然。清氣在下。則生飧泄。濁氣在上。則生腹脹。清氣在陰。濁氣在陽。清濁相干。命曰亂氣。亂於胸中。是爲大

悅。亂於心則煩。亂於肺則喘。亂於腸胃則爲霍亂。亂於臂脰則爲四厥。亂於頭則爲厥逆。此皆升降之失常。以致災祲之來襲。是故聖人先天而弗違。後天而奉天時。與天地之陰陽升降爲消長浮沉。所謂與日月合其明。四時合其序者此也。庸庸者流。外爲六淫所侵。內爲七情所傷。一身之內。非陽傷則陰損。陽傷不升。陰損不降。不升不降。而生生之機息矣。故曰升降息則氣立孤危也。

論古代制方之意旨

理事 楊煥文

劉完素曰。制方之體。欲成七方十劑之用者。必本於氣味也。寒熱溫涼四氣生于天。酸苦鹹甘淡六味成乎地。是以有形爲味。無形爲氣。氣爲陽。味爲陰。陽氣出土。上竅。陰味出下竅。氣化則精生。味化則形長。故地產養形。形不足者溫之以氣。天產養精。精不足者補之以味。辛甘發散爲陽。酸苦涌泄爲陰。鹹苦涌泄爲陰。淡味滲洩爲陽。辛散酸收甘緩。苦堅鹹軟。各隨五臟之病。而制藥性之品味。故方有七劑。有十方。不七不足以盡方之變。劑不十不足以盡劑之用。方不對證非方也。劑

不蠲疾非劑也。此乃太古先師設繩墨而取曲直。叔世方士乃出規矩以爲方圓。夫物各有性。制而用之。變而通之。施于品劑。有因其性而爲用者。有因其用而爲使者。有因其所勝而爲制者。有氣同則相求者。有氣相尅則相制者。有氣有餘而補不足者。有氣相感而以意使者。有質同而性異者。有名異而質同者。守眞所言如此。竊以科學之理詮釋之。麝香善竄。用以速胎產。草麻善引。用以下胞衣。啄木食虫以治虫。驪姦飲血而治血。所謂因其性而爲用者如此。針折股中。用磁石吸之而出。釘入腹中。吞木炭裹之而下。所謂因其用而爲使者如此。馬瀨之消鼈癥。鴨涎之化螺殼。所謂因其所勝而爲制者如此。牛黃散心包之鬱熱。狗寶化腹中之痞積。所謂氣相同則相求者如此。白礬解砒毒。豆漿改滻性。所謂因其氣相尅則相制者如此。海狗腎強腎。陽起石壯陽。所謂因其氣有餘而補不足者如此。鰹之治水。鷺之利水。所謂因其氣相感而以意使者如此。蜜成於蜂。蜜溫而蜂寒。油生於麻。麻溫而油寒。此同質而異性也。蘿蔔生於芎藭。蓬虆生於覆盆。此名異而

實同也。凡此之類不勝枚舉。是則我國制方用藥。固自有至道存焉。夫天地賦形。不離陰陽。形色自然。皆有法象。而究其大體。藥性不外十種。制方之法在是。立劑之法亦在是。整而齊之。排而次之。俾學者左右逢源。有如身使臂。臂使指之妙用。豈非一大快事哉。否則胸無準據。動致顛殞。而欲以之愈疾者。未之有也。

中國醫學沿革概論

續四十三期

前人

倉公之學說

史記倉公受黃帝扁鵲之脈書於公乘陽慶。今雖傳中所稱脈書上下經。五色診雜奇。咳術。揆度陰陽外變。藥論。石神。接陰陽禁書等。皆亡佚不傳。然倉公之醫學。根源於內經。實可於其奏對諸案中研究得之。

〔一〕診齊侍御史成自言頭痛案

齊侍御史成自言病頭痛。臣意診其脈。告曰。君之病惡不可言也。即出告成弟昌曰。此病疽也。內發於腸胃之間。後五日當癰腫。後八日嘔脹死。成之病得之飲酒

且內成即如期死。所以知成之病者。臣意切其脈得肝氣。肝氣濁而靜。此內鬱之病也。脈法曰。脈長而弦不得代四時。其病主在於肝和。即經主病也。代則絡脈有過。經主病和者。其病得之筋髓裏。其代絕而脈實者。病得之酒且內。所以知其後五日而鬻腫。八日嘔膿死者。切其脈時少陽初代。代者經病。病去過人。人則去絡脈主病。當其時少陽初關一分。故中熱而膿未發也。及五分則至少陽之界。及八日則嘔膿死。故上二分而膿發。至界而鬻腫盡泄而死。熱上則熏陽明。爛流絡。絡動則城結發。脈結發則爛解。故絡交熱已上行至頭而動。故頭痛。

按此病爲內疽。靈樞玉版篇曰。病之生時。有喜怒不測。飲食不節。陰氣不足。陽氣有餘。營氣不行。乃發爲癰疽。陰陽不通。兩熱相搏。乃化爲膿。膿已成。十死一生。然內癰內疽。病原雖同。而內癰有治法。內疽無治法。此倉公所以斷其必死也。其病得之酒且內者。素問厥論曰。酒入於胃則絡脈滿而經脈虛。脾主爲胃行其津液者也。陰氣虛則陽氣入。陽氣入則胃不和。胃不和則精氣竭。精氣竭

則不榮於四支也。此人必數醉以入房。氣聚於脾中不得散。酒氣與穀氣相搏。熱盛於中。故熱偏於身。內熱而渴亦也。蓋此病先由脾來。脾受氣於肺。傳之於腎。氣舍於心。至肝而死。此爲逆傳。至其所不勝而死。大抵醉飽則脾氣傷。入房則腎氣衰。久而弗治。則由脾以次相傳。至肝而死。所以病發於腸胃之間。而其脉則見肝之真藏也。其斷定後五日癰腫。八日嘔膿死者。其切脉之日必爲甲日。甲屬少陽膽。所謂少陽初關一分也。上二分則爲乙日。屬肝之本藏。後五日則爲戊日。肝病傳脾。戊日受之。八日則爲庚日。肝見庚辛死。至其所不勝而死也。其經病而入絡者。絡在外。經在內。凡血氣從皮膚而入於絡。絡而脉。脈而經。此從外而內也。凡病從骨髓而傳於經。經而脉。脈而絡。此從內而外也。蓋飲酒者衛氣先行皮膚。先充絡脈。絡脈先盛。衛氣已平。榮氣乃滿。經脈大盛。此從外而內者也。若加以使內。腎氣日衰。則其病著於骨裏而不可見。至其發則酒熱之毒。重陽明爛經絡。由內達外而不可救藥矣。其發爲頭痛者。手足少陰太陰。

足陽明之絡皆會於耳中。上絡左角。五絡俱竭。令人身脈皆動。而形無知是。則頭痛而知其死者。必切脈而知其五絡俱竭也。即此一案。可見倉公神明於內經矣。〔未完〕

纂述門

(生理類)

理事 趙意空

中西醫論蟲之異同

中醫論人體寄生之蟲。共有九種。一曰伏蟲。長四分。二曰蛻蟲。長一尺。三曰白蟲。長一寸。四曰肉蟲。狀如爛杏。五曰肺蟲。狀如蠶。六曰胃蟲。狀如蝦蟆。七曰翦蟲。狀如瓜瓣。八曰赤蟲。狀如生肉。九曰蟇蟲。至細微。形如菜蟲。伏蟲爲羣蟲之主。蛻蟲貫心殺人。白蟲相生子孫轉多。能長至一二丈。亦能殺人。肉蟲令人煩滿。肺蟲令人咳嗽。胃蟲令人嘔吐。弱蟲今名膈蟲。令人多睡。赤蟲令人腸鳴。蟇蟲居胸腸之間。九蟲皆由臟腑不實。脾胃皆虛。雜食生冷肥甘油膩等物。腐敗停滯所致。又病餘毒氣鬱積而生。或食瓜果與禽獸內臟。遺留諸蟲子卵而生。又小兒

疳蟲名曰疳蟲。亦由飲食過傷所致。又有屍蟲。頭尾悉備。長可三寸。狀如馬尾。或如薄筋。依脾而居。害人最甚。西醫則謂各種寄生蟲。悉由於食含有蟲卵之肉類。果蔬等而生。尙有不能明其原因者。其種類名稱亦不一。最習見者曰蛔蟲。體圓似柱。兩頭尖銳。色藍而微帶紅。雌蟲長一尺二三寸。雄蟲不過八寸。平時寄生腸中。人腹則入胃。人睡則上行至口鼻。下行至肛門。此卽中醫所謂曉蟲也。二曰條蟲。條線也。帶也。示其長也。其種有五。一曰鈎條蟲。生豬肉中。頭頗大。有鈎與吸盤各四。緊吸小腸。而寄生其中。二曰無鈎條蟲。視有鈎者爲長。無鈎而但有四吸盤。生牛肉中。三曰裂頭條蟲。生鯉魚鰻鱺等肉中。頭如乳棒。分裂爲二。有吸溝二。此種最長。可二丈五六尺。四曰方形條蟲。頭有數鈎。長七八寸。生犬肉中。五曰貓條蟲。生貓肉中。此卽中醫所謂之白蟲也。三曰蟓蟲。形圓而細小。最長不過三四分。匐行直腸。與中醫所論相同。四曰十二指腸蟲。大似蟓蟲。頭端有吸盤。無異水蛭。

以之鑿吸十二指腸之粘膜上。專吸取人身血液。人若飲含有蟲卵之污水。便生此蟲。五曰旋毛蟲。生豬肉中。形圓而細。前銳後鈍。雌蟲長一分二厘許。雄蟲半之。寄生小腸者名腸旋毛蟲。寄生筋肉者名筋旋毛蟲。其害人甚於他蟲。六曰肺包蟲。七曰肝包蟲。八曰腎包蟲。九曰肺一口蟲。十曰肝一口蟲。十一曰血液絲狀蟲。此六種所由來。至今尚不能明。中西醫論蟲之異同有如此。中醫論蟲將微生蟲與寄生蟲混合爲一。故伏蟲肉蟲肺蟲胃蟲弱蟲赤蟲以及疟蟲傳尸蟲等。驟觀之實有涉於渺茫附會。實則微生蟲爲人類之大敵。其酷烈殺人真有不可思議者。若西醫之包蟲。一口蟲。絲狀蟲亦不過偶然發生者。非普通易見也。

雜學錄

(衛生類)

妊娠攝養法十則

理事楊煥文輯

〔二〕飲食之攝生。妊娠中之生活法。自以不變平昔之習慣爲佳。故一切飲食物可仍其舊。但勿過量。晚餐須常擇易消化之食物。用其小量。大豆菜豆類芋

類等不消化物。芥子胡椒辣椒等香辛之物。未熟之蜜柑等酸味甚之果物。以及強烈之酒類。濃厚之茶咖啡等。均屬有害。概宜避之。妊娠所欲之食物。必須其無害者。妊娠嘔吐之時。宜用易消化之食物。分類次與之為佳。如在早晨嘔吐。當於其未起床前進牛乳或其他滋養品。食後經一時方令起床。

〔二〕便之攝生 妊婦患便秘者。十有八九。務須營室外之運動。並食已熟或煮熟之果實。早晨睡前日中每距一定之時刻。當使飲清水一杯。空腹時尤妙。如尚秘結不通。則須以溫肥皂水灌腸。或延醫診治。投以下劑。尿在妊娠生之四個月或十個月。頗有頻數之感。則須隨即排泄。若欲溺而強忍之。大為不宜。

〔三〕事務之攝生 亦須依向來之習慣。一如平日營為。然須避其過甚者。在妊娠三個月間。最易小產。須特別留意。

〔四〕運動之攝生 妊婦運動最須適宜。當於每日定相當之時間。出屋外散步。久臥與常在室中操作。均能使消化不良。大便秘結。或患痔疾。或致不眠。或有

神經過敏諸症。餘若奔馳荷重等事。亦皆有害無益。

〔五〕睡眠之攝生 睡眠最須適度。且須有一定之規則。然設過於貪睡。則又有血行障礙。消化不良諸症。不可不戒。

〔六〕精神之攝生 妊婦最宜安靜。以保養其精神。或有以臨產爲慮。務須善言慰勉之。若輒語以不幸之事。妊娠因而劇動精神。則胎兒必有危險也。餘若忿懣驚怖。憤怒及異常之悲喜。均當留意避之。

〔七〕衣服之攝生 妊婦之衣服。首須稍帶溫暖。次則必須寬大。毋使胸服有束縛之弊。又在妊娠之後半期。並須施適宜之腹帶。

〔八〕身體之攝生 清潔亦至要之事。妊娠每日宜溫浴一次。但爲時不可過久。浴湯亦不宜過熱。否則子宮有收縮之虞。在虛弱者浴後並須安靜一時。髮須常理。裏衣等須常浣濯。外陰部至娠末期。日須用微溫水洗滌二三次。

〔九〕交接之攝生 交接能使子宮充血而患小產。故有受妊第八星期或十六

個星期以後便須禁絕房事。若妊娠末期更不可輕易犯之。不然產褥熱及其他諸病患俱難免也。其屢屢半產者益當慎重。

〔十〕乳房之攝生 妊婦乳房最須保持溫暖。且勿受衣服壓迫。每日用冷水洗滌乳頭。並以指摘起。或則常搽以火酒。令該部之皮膚強固。

(病理類) 續第四十三期

狂癲癇之研究

理事 楊煥文

〔二〕癲

癲本作顛。說文訓爲頂。爾雅釋言顛頂也。註疏謂頭上也。頭上者腦所居也。顛加病爲癲。癲病之爲腦病也。固無疑矣。

原因 癲病俗謂之失血風。多因抑鬱不遂。性慳無聊而成。心經蓄熱。或痰閉氣結者。亦能致此病。又兒在胞胎。其母卒受大驚。能令子發癲。謂之癲子。西醫則以癲癇Nosische, Epilepsie, Fallsucht 認爲一症。

解剖 患癲者。其腦之黃白漿必少而壞。其腦血衣亦必膚厚。近血管處并有黃點。其腦筋衣則積有多水。與頭骨相離。衣多明汁兼有血水。附近血管或變油質。或變膠狀。而腦內各房前後俱脹大。大腦內迴紋均綴縮。後面尤甚。久則癱瘓。其腦衣多壞。甚或發炎。而延及小腦。

証狀 患者精神恍惚。言語昏瞀。終日喃喃。時明時昧。行動猖狂。喜怒不常。有狂之意。而不如狂之甚。

辨証 癲屬陰。狂屬陽。癲多喜。而狂多怒。狂爲痰火實甚。癲爲心血不足。治法 此症治法宜清心安神。兼降痰。用牛黃丸。麥門冬丸。茯神丸諸方。大致雖同於治狂。然狂爲實。火宜乎攻。下癲則益須安神養血。西醫則多用麻醉興奮之劑。詳見癇症。

(三)癇

醫言曰。癇病發則現種種症候。過則恬爲平人。乃病間也。故字从广从間。

原因 瘫病由于驚動臟氣不平。鬱而生誕。閉塞諸經。或在母腹中受驚。或幼小受風寒暑濕飢飽失宜。逆於臟氣而得之。要不外陰陽二種。心腎虛却者。症多陰癇。痰火上逆痰涎壅塞。心包絡經脈阻閉者。症多陽癇。西醫謂此症以遺傳為必要之原因。並謂此外如兩親之飲酒徽毒。分娩困難。頭部外傷。精神感動。以及鼻腔咽頭並耳內之音腫腸寄生蟲子宮轉位等反射作用。而感應腦髓。亦為本病之原因。

解剖此症腦內病狀初無一定。年久者每有頭顱傷損。腦衣質厚。腦漿太多。或不足。腦內生瘤。或腦厚。一說為自腸管發生之自家中毒。

証狀 癇病發則卒然倒仆。口眼相引。手足搐搦。背脊強直。舌有咬傷。口吐涎沫。聲類畜叫。目瞳子大。手足顫掉。搖頭口噤。甚則如死人。遺溺有頃乃解。

辨症 癇與中風中寒中暑尸厥等仆倒不同。癇病仆時口中作聲。將省時吐涎沫。省後又復發。時作時止。中風中寒中暑尸厥之類。仆時無聲。省時無涎沫。省後

不復再發。間有發者。亦不如癆之甚也。

治法 中醫治此症大別有五法。一曰清神。用犀角、羚羊、牛黃、鬱金、連翹之品。二曰豁痰。用控涎丹滾痰丸之類。三曰祛風。用天麻、全蝎川芎之品。四曰降。降而涼者。琥珀、元精石、海石等。降而鎮者。金箔、沉香、硃砂、紫石英等。降而通者。大黃、麝香、白礬等。降而欽者。五味、龍齒等。五曰補。補氣用參耆。補血用歸芎。補陽用桂鹿角膠、白附子。補陰用二地等。又凡此症之不甚重者。用定癆丸。頗能有效。惟時久則難治。西醫治此症以臭素劑爲最有力。亦有用土的年治者。土的年者。木鼈子精也。木鼈子亦名馬錢子。王清任有龍馬自來丹一方。用馬錢子、地龍、香油爲丸。與西法吻合。

論虛勞有種種區別

名譽 楊星垣

今之所謂虛勞。古之所謂蒸也。古之所謂虛勞。今之所謂脫力也。脫力不專指疲勞言。凡五勞皆在其中。金匱必列虛勞。以見傷寒自有因。脫力得者也。俗稱脫力

傷寒本此。知此而金匱虛勞諸方能用之矣。脫力有成痼疾者。有一時者。有着一處者。苟因勞傷氣血不復。皆得稱爲虛勞。人但泥於弱症之不起者爲虛勞。而不知彼特其一端也。若一時一處之虛勞。則或待治而後愈。或不治而自愈。無甚足異。第旣有虛勞之因。風寒隨而入之。金匱本爲風寒盡其變。故渾言之曰虛勞。不復分別其爲何勞。推而準之。傷寒勞復。乃虛勞之一時者。亦不分別其若者爲操作之勞。若者爲房室之勞也。他如脈經云。病人一臂不隨時復轉移在一臂者。此爲微勞。營衛氣不周故也。久久自愈。乃虛勞之着一處者。亦不分別其爲何勞。以有本病可列故也。此經又有勞瘧。千金外臺有勞嗽勞聾。凡在一時及着一處者。皆仿此。讀古人書。須辨其名。以究其指。醫苟知此。何至以建中湯等方誤投之蒸病也哉。

痧症之源流與治法

前人

近十數年以來。天氣反常。痧症之病。往往層見疊出。然痧之爲病。古代名醫未有

醫學雜誌

論及者。古籍中雖載有中惡青筋絞腸之說。未露痧之證。仍語焉而不詳。唯杏碑史小說內云。前清康熙癸未秋。北京時疫大作。患者胸腹脹痛。生白毛數莖。往往有朝得斯病而暮登鬼籤者。有午得斯病。而未作古人者。患者無算。死者亦無算。斯病命在頃刻。真若疾雷不及掩耳。縱有名醫。無暇延請。縱有靈藥。無暇熬煎。誠可悲而可痛也。幸當時有海昌明經李君先生。一遇此症。必大聲疾平告人曰。此痧也。此痧也。先用針挑出白毛。最後手續。再刺出血多滴。自然病者減輕。輕者轉愈。否則稍遲緩。即不可救藥。是以一時患痧症者。悉應手而瘳。從此後即有發症之名稱矣。僕以痧之一字。從广從沙。沙者少水也。卽言腎水不足之人。偶感中時疫。則變成痧也。胸腹脹疼。是疫與氣搏。攻擊臟腑故也。至如白毛。乃人身中之維脈。維脈者。維持於週身所在。皆有其狀之纖細如人髮。如蜘蛛如羊柔毛。維於陽分者陽維。維於陰分者陰維。疫氣攻破。維脈即由毛孔而入是也。又見小兒得瘧。有在手節中挑出自毛者。有在胸腹中挑出羊毛疔者。有在背上挑出翳根白毛。

者。凡此皆雜脈也。要之。無論何人。凡屬腎水少者。中疫傳變多端。即是痧症。故今人咸傳有七十二痧之說。如頭痛喉閉痧。絞腸痧。霍亂痧。亦不過因症命名而已。以上各種暴症。如初起時急用白礬一錢開水送服。使濁氣下降。清氣上升。痧症不求瘳而自瘳矣。世之業醫者。以余言爲然耶否耶。

(診治類)

治病序例

續四十三期

六淫門

中風治法大畧

凡言中風。有真假內外之別。差之毫厘。謬以千里。何者。西北土地高寒。風氣剛猛。真氣空虛之人。猝爲所中。中臟者死。中腑者成廢人。中經絡者可調理而瘳。治之之道。先以解散風邪爲急。次則補養氣血。此真外來風邪之候也。其藥以小續命湯。桂枝。麻黃。生熟附子。羌活。獨活。防風。白芷。南星。甘草之屬爲本。若大江已南之

東西兩浙。七閩。百粵。兩川。凜南。鬼方。荆揚梁三州之域。天地之風氣既殊。人之所稟亦異。其地絕無剛猛之風。而多溼熱之氣。質多柔脆。往往多熱多痰。真陰既虧。內熱彌甚。煎熬津液。凝結爲痰。壅塞氣道。不得通利。熱極生風。亦致猝然僵仆。類中風證。或不省人事。或言語蹇澀。或口眼歪斜。或半身不遂。其將發也。外必先顯內熱之候。或口乾舌苦。或大便閉澀。小便短赤。此其驗也。河間所謂此證全是將息失宜。水不制火。丹溪所謂溼熱相火。中痰中氣是也。此卽內虛暗風。確係陰陽兩虛。而陰虛者爲多。與外來風邪迥別。法當清熱順氣開痰。以救其標。次當治本。

陰虛則益血。陽虛則補氣。氣血兩虛。則氣血兼補。久以持之。設若誤用治真中風藥。如前種種風燥之劑。則輕變重。重必死。禍福反掌。不可不察也。初清熱則天門冬麥門冬菊花白芍茯苓括樓根童便順氣則紫蘇子枇杷葉橘紅薑金。開痰則貝母白芥子竹瀝蒲瀝括樓仁。次治本。益陰則天冬菊花生地當歸白芍枸杞子麥冬五味子懷牛膝人乳鹿角膠黃柏沙蒺藜之屬。補陽則人參黃耆鹿茸大棗。

之類。

風 諸暴強直。支綻痛戾。裏急筋縮。皆屬於風。

直中風猝僵仆。口噤不言。不省人事。西北高寒之地有此。東南無之。如遺尿直視。口開手撒汗出如珠。屬不治證。

忌破氣 下 吐 苦寒 酸欝 諸藥俱見前。宜辛甘發散。○峻補真氣。
如桂枝、附子、甘草、獨活、羌活、天麻、麻黃、防風、川芎、細辛、藁本、蔓荆實、牛黃、辛夷、
牡荆實、白芷、人參、黃耆。有痰加竹瀝、南星、半夏、薑汁。

類中風口眼歪斜。語言蹇澀。半身不遂。口噤不言。四肢不舉。痰涎壅盛。昏眩不省。人事。

忌汗 吐 下 大忌破氣 濶熱 苦寒 及一切治風溼辛燥發散。并
開竅走真氣行血諸藥。慎勿犯之。犯之則輕必重。重必斃。如麝香、蘇合香、檀
香、龍腦香、安息香。已上開竅 餘忌藥俱見前。○宜滋補。陽虛者補氣。陰虛

者補血。陰陽兩虛者，則血氣雙補。兼宜清熱降氣豁痰。及保脾胃。如天冬。
脾腎虛弱者勿多用。麥冬、荆瀝、蘇子、栝樓根、貝母、橘紅、枇杷葉、甘草、竹瀝。童便、霞天膏、梨
 汁、黃檗。次益血。於前藥中加胡麻仁、石斛、牛膝、生地黃、五味子、甘菊花、枸杞
 子、何首烏、山藥、菟絲子、白芍、丹參、山茱萸、沙蒺藜、酸棗仁、柏子仁、車前子、刺蒺
 菓、竹葉、羚羊角、鼈甲、木瓜、青蒿、遠志、栝樓仁、霜沙參、巴戟天、茯苓神。如便閉
 加肉蓯蓉當歸倍麻仁。如兼氣虛加人參黃耆。有肺熱者勿入人參。
感冒風寒俗名傷風。其證或頭痛身熱，輕者則否。鼻必塞。兼流清涕。必惡風寒。或
 聲重或聲啞。甚者痰壅氣喘欬嗽。

忌補氣酸飲閉氣。諸藥俱見前。宜發散。辛甘。如川芎、細辛、藁本、
 防風、甘草、荊芥、白芷、前胡、桑白皮、桔梗、紫蘇、薄荷、杏仁、糖炒石膏之類。

傷風熱

忌同感冒風寒。宜辛寒。甘寒。發散。如石膏、知母、甘草、竹葉、麥冬、前胡。

桔梗、薄荷、葛梗、桑白皮。久而不愈者屬虛。陽虛者加人參黃耆。陰虛者加五味子地黃。倍麥冬白芍。

寒 諸病上下所出水液澄澈清冷。癥瘕癰瘤堅痞腹滿急痛。下利清白食已不飢。吐利脭穢。屈伸不便。厥逆禁固。皆屬於寒。

凡中寒必本於陽虛。

忌破氣 苦寒 下 甘寒 辛寒 諸藥俱見前 宜補氣 散寒 辛甘

溫熱 劇者解表 重者溫補 如桂枝 乾薑 麻黃 人參附子 黃耆

傷寒

辨驗外感真僞法

凡外感必頭疼。其疼也不間晝夜。探其舌本必從喉嚨內乾出於外。多兼煩躁。不煩躁者即輕證也。不頭痛而發熱。不發熱而頭疼。頭雖疼而有時斂止。口雖乾而舌本不燥。骨雖疼而頭不疼。雖渴而不欲引飲。至夜或偶得寐。遇食不好亦不惡。

居處雖若尪怯而神氣安靜凡有此者皆非傷寒也。

(治療名稿)

名譽
蕭延平

醫之爲道。學貫天人。功參造化。平日須博極羣書。以窮其理。臨證尤宜細心體察。以觀其變。故昔人謂醫道通於治道。良不誣也。胡文忠公有言。爲政之道。必虛心實心相輔而行。余於醫道亦復云然。蓋非虛心不足研究病情。非實心不能拯濟危厄。丙寅夏秋之交。余在鄂垣。適高等審判廳書記王君。患暑熱病甚劇。其廳長王君載。與余爲文字交。再四促余診治。余往見病者。纏轉床席。氣息奄奄。初按頭及身體發熱甚微。久按熱愈熾。舌上黑胎頗厚。精神恍惚。間或譁語。繼切其寸口脈。寸關尺三部均微數而不甚分明。心竊以爲危。不敢憚然施治。最後切其人迎及趺陽。太谿三部脈。人迎脈大於寸口。雖太谿稍弱。趺陽尚奕奕有神。因斷其根本未絕。其病象所以如是者。乃前此誤服升提之藥。引熱入心包所致。遂決然

用犀角、羚羊等藥。以清心包之熱。服二三帖。神智漸清。熱象漸退。講語亦少。病勢大有轉機。不數日。適余有上海之行。去年冬於上海市肆。忽邂逅王君。初不甚識。王君歷述顛末。致感激之忱。臨歧詢余寓門號而別。越日王君親率其家人踵寓環拜。禮謝余方私衷慚愧。而王君執禮愈恭。蓋篤信君子也。向使余當日見其病情危篤。僅切其兩手寸關尺三部。於人迎趺陽太谿諸脈不加研求。必不敢遽處湯藥。無惑乎張長沙有今之醫者。握手不及足。人迎趺陽三部不參之嘆也。此事非余稍炫已長。實因醫道至深。人命至重。近日東西各國。闡明醫學。精益求精。獨吾國醫家不但故步自封。且於古人良法美意。無暇竟委窮源。故不憚反覆詳述。願與同志諸君子交相勉焉。

孕之辨治

前人

孫真人云。婦人之病難療。比之丈夫十倍費功。蓋婦人異於丈夫者。在月經。不獨期之或先或後。或行經腹痛。或顏色不正。病者既隱曲難宣。醫者復不暇虛懷詢

問。易致僨事已也。其最宜留意者。即在一月內經水忽停。於閉經受孕二者辨之不明。誤投方劑。貽誤匪輕。余今年春過姻友子媳偶停經一月。衆醫均以爲閉經主攻。隨延余診治。余切其六脈均調。不主用猛攻之劑。病者告以腹有小塊。上下無定時。或作痛。余乃用佛手散一劑。而氣塊漸消。腹痛亦減。繼服至四五劑。不但氣塊消滅。而孕已有形。近已七八月。產有日矣。原佛手散平淡無奇。且爲婦科必用之藥。經閉即能調和血氣。有孕復能保產安胎。余屢試屢驗。方用當歸川芎各壹兩。葱白十莖。糯米酒一杯。水三大碗。煎湯頻服。猶憶前清己酉歲。余掌武昌醫館時。適武昌府經廳周君。其夫人停經五月有餘。諸醫迭進攻劑。病者氣墜腹痛。勢甚危殆。余切其脈。斷爲受孕。周君初亦疑余言。余反覆陳說。始進佛手散一帖。病勢輕減。繼用養血安胎之劑。不數日而胎勢畢露。越四月餘。竟舉一男。母子平安。則知輕藥能愈重病之說。信有徵也。幸勿以平易而忽諸。

濕溫之治驗

前人

醫學以傷寒爲最重。尤以治傷寒爲最難。蓋不熟讀長沙傷寒論。不卽知寒極化熱。熱極化寒。凡論中所列中風溫病溼暍諸証。皆原於傷寒伏氣所化不明。內經熱病者皆傷寒之類。與難經傷寒有五之文。卽不知中風溼溫熱病溫病皆感於時氣所生。與冬時天氣嚴寒其病卽爲傷寒之類。江南地勢卑溼。人溼稠密。往往溫燠之時多。嚴寒之時少。故所生病以中風濕溫熱病溫病爲最繁。若概以長沙之麻黃桂枝湯施治。鮮有不慎事者。卽或不用麻桂。而用大小柴胡等湯。重者或引邪入內而不救。輕者亦必經綿累月始能轉危爲安。本年三四月間。適四川羅君其次子偶患溼溫。七八日汗出而熱終不退。特延余往治。余用龍甲以入裏守神。用荊芥炭以散血分之風。用茵陳苡仁茯苓以滲溼。用黃柏知母以清手太陽小腸手少陽三焦之熱。兼用葷莖以通津液之關隔。服後不過四小時而熱退病除。調養數日而愈。維時余同鄉黃君。其子女前後亦患此症。余照前方斟酌加減。亦服數帖而安。觀此則知內經所謂熱病卽傷寒之類。與難經所謂傷寒有五。以

中華書局影印
第四期

四十六

及傷寒所云溫熱溼喝諸症。實淵源一轍。不過長沙傷寒論。其太陽篇所以用麻桂者。乃對於即病之傷寒著手。茲易辛熱而爲清涼者。乃對於溫熱溼喝用藥治療不同。而收效則一。謹述管見。以質之精於此道者。

伏暑兼風溫之治療

名譽周鎮

病者	王佐卿子年十六歲。
病名	伏暑兼風溫。
病因	先患寒熱泄瀉。治愈未清。出外觀劇。復受風溫。
症候	身熱泄瀉。治愈。觀劇復熱。加咳。醫投清解。卽卽鼻衄轉熱。氣上衝口鼻。八日卽耳聾少寐。每日食鮮梨三四枚。唇紫起揭。腹灼如爐。無汗。按臍作痛。咳而無痰。
診斷	脈數舌紅苔乾。伏暑在內。外感風溫。溫邪薰蒸。故炎於口鼻。肺胃部分。悍氣上衝。波及耳部心主。

療法 宜辛涼散風清泄伏熱。參以化積滌痰。

處方 多瓜子一兩 光杏仁三錢 滑石五錢 鮮青蒿四錢 白芍通一錢

連翹三錢 銀花五錢 綠豆衣五錢 香豆鼓三錢 鮮薄荷七錢

鮮竹葉三十片 茅蘆根二尺 兩 磨檳榔五分 蘿蔔汁一杯

復診 上衝口鼻之氣略減。咳嗽較輕。身熱起伏。先是夜有煩悶。茲移下午。按腹猶痛。脉數舌紅苔根灰色。明是伏邪挾風溫積滯。再辛涼肅肺清泄伏熱。

參以化積。

枯黃芩三錢 鮮青蒿五錢 益元散六錢 多瓜子一兩 知母二錢
光香仁三錢 山梔仁炒三錢 香豆鼓三錢 白芍通錢半 連翹三
錢 各一兩 銀花六錢 薄荷頭錢半 生川連七分 鮮竹葉念片 蘿蔔根
磨檳榔五分冲 另用雲梨菜菔薄荷同打汁溫服。令其將藥服。於身熱未發之前一時。清晨熱減時化服七液丹一服。

三診

咳減。氣衝亦止。連解瘧矢甚穢。腹臍之痛已止。身熱陡覺大退。起伏雖定。腹尙微灼。防其反復。再清肺化痰。

兜鈴三錢 枯黃芩二錢 知母二錢 冬瓜子一兩 甜杏仁三錢
生薏仁二錢 通草八分 青蒿梗二錢 滑石三錢 大腹皮三錢
廣鬱金三錢 乾荷葉錢半 射干五分 蘆茅根一兩鮮竹葉十四片
菊葉七片 枇杷葉露二兩冲

結果 服後吐痰涎一碗。所奇者藥汁未吐。再服又吐痰涎少許。外熱已止。腹灼未清。原方加減。加半貝丸錢半以滌痰。
此證來勢甚猛。幸積下痰吐。化重爲輕耳。否則濁痰蒙閉。則昏糊。穢積留滯必淹繩。僅恃三方兩候勢定。倖矣。

中風證之治驗

名譽
會員
錢存濟

民國丁卯七月末。診視汪恒泰之母中風證。其人年近六旬。身體素肥。宿患嘈雜。

動輒多痰。茲因動怒。忽而四肢麻木。神志昏迷。眩晕暈仆。痰涎上湧。口眼喎斜。左手足偏枯不遂。六脈滑促。苔燥黃厚。頭痛如啄。合病因脉證參之。此乃肝風暴動之證也。蓋五臟之性。惟肝為暴。合德于木。動則生風。且其氣左升。剛果用事。一旦動急。則肝陽上擾。氣火升浮。挾胸中之痰。冲激腦海。故有以上見證。即內經所謂血之與氣。并走於上。則為大厥。又謂血菀於上。使人薄厥之旨也。西醫謂之血沖腦。近賢謂之內風。治法以石决明。牡蠣。磁石。鐵落。各一兩。鐘逆潛陽。羚羊角。犀角。龍膽草。黃芩。各一錢。瀉肝清火。遠志。菖蒲。貝母。各三錢。開痰順氣。木瓜。竹茹。各二錢。宣絡舒筋。所有治風通塞之辛散走竄。溫燥補賦諸藥。概屏不用。即加減亦不外乎清熱順氣鎮逆化痰等品。治未一月。已能行動自如。乃改用消養培本法。以收全功。

報告門

覆山西省政府秘書處函二則

關於平魯縣
時疫之研究

遷啓者承

示據平魯縣知事巧電稱。縣屬發生時症。請飭醫擬方。囑卽研究治法等因。查此症乃感受暑濕不正之氣。初起腦悶發燒。宜藿香正氣散加減。藿香二錢陳皮一錢厚朴一錢半茯苓三錢枳壳二錢香薷二錢扁豆三錢六一散四錢腹痛水瀉加豬苓二錢澤瀉二錢轉變成痢用芍藥湯。酒芍五錢黃芩三錢黃連一錢檳榔三錢木香一錢當歸四錢酒大黃三錢純變赤痢用白頭翁湯加減。白頭翁三錢川連一錢黃芩三錢秦皮二錢黃柏一錢杭芍三錢地榆二錢山楂三錢相應兩復貴處卽希查照轉飭按方施治爲荷。〔下略〕

第二函

逕覆者頃准

貴處來函。以據平魯馬知事銑電稱。該縣時疫。服本會前擬各方。尙爲見效。又以病者臨危時。多有驚亂恐慌之語。囑加改藥方等因。查該縣現在流行之病。爲一種濕熱症。熱邪本有逆傳心包之候。該縣人民經兵燹之後。精神上所受刺激過大。心經早傷邪更易入。可於前方將六一散易爲益元散。取辰砂以安神。再此種熟毒瀰漫心肺之間。須服紫雪丹五厘至一分以解之。如無紫雪丹時。以琥珀龍齒珠砂各等分爲末。井華水調服五分至八分。或服千金磁硃丸二錢。〔下略〕

記

東洋醫道會宣言與規則

宣言書

我皇國從天祖之遺訓。上有聖明之神孫。下有忠良之臣民。致奉公之誠。是實萬邦無比之國體。所以成金甌無缺之神州也。而爲國民者。亦大振作元氣。克遂行任務。保疆秀之國粹。以普及乎萬邦。凡可稱美之文物。胥選擇之。取用於域內。以發揚國光於天下。宣布大義於宇內。奉有此使命也。

每當明治維新之際。徒憧憬於外國。不度短長。惟採納是事。我國固有之風風美俗。棄如敝屣。急於輸入文化。犧角殺牛。而於皇漢醫道尤然。古來皇國存有東洋醫道。濟世救民。其功不遑枚舉。然竟以國

法禁之。期其絕滅。可謂其策也陋。而其舉也酷矣。觀乎尪羸者逐年增加。貧窶或陷於自棄。思想徒馳夫自暴。國家將見一大爆發之危機。不勝戰慄。苟憂而欲救之。宜中興我皇漢醫道。開現時醫道之否塞。造頑健之體軀。以養活潑之和魂。翻考皇漢醫道之起源。上古中國有神農氏。憐民疾苦。嘗百草以教藥物之治効。尋而黃帝出。以治國之要道。在使民無病。偕其臣岐伯等。考究醫道。以經絡明病理。以鍼灸治病根。爾後經數千星霜。至於皇漢。有醫聖張機氏字仲景者。始大成湯液鍼灸等之術。故稱漢法醫道。我國允恭天皇御宇。乃見東漸與大已貴少名產二神所傳醫道。渾然融合。所以形成皇漢醫道。爾來名醫哲匠。前後輩出。適於皇國醫術。相繼發明。精益求精。轉傳之於彼。其奇驗其方劑。反爲其驚嘆。曩有蘭醫「施黃阜」來朝。稱我國醫道。旣達世界無比之妙域。蓋皇漢醫道之偉大。在乎診斷上之卓越。

與方劑運用之妙趣。此方劑運用之理論的、組織及鍼灸經穴之神祕的系統。非泰西醫之所得企及也。

然近世自然科學之勃興。波及於醫界。因發明防腐法。內臟外科獨立隨顯微鏡的細菌學之研究。得血清療法及毛斐。以此為動機。生藥有效成分。相繼抽出。馳名舉世為驚駭的讚美。雖然物有限度。發明創見。亦不得不受制限。晚近泰西醫學。漸變其歸趨。已覺醒所謂科學精神。純味藥之效果。反不如草根木皮之生劑。因歐米大戰。作一大轉機。於是生復活古醫道之機運。德國旣行研究本草。亞米利加「落花來」研究所亦由中國聘漢醫。將拓新圖。當此之時。獨皇國墨守舊套。我醫道仍拜歐米之後塵。豈非不勝浩嘆者耶。

我同志痛感其使命。組織本會。鼓吹我東洋醫道。再發揮其歷史的光輝。以爲醫道北斗。普濟人類。嗟乎我同志責大任重。仰祈天祖神靈。

之加護。並訴於七千萬憂國同胞之至情。

東洋醫道會規則

第一章 總 則

第一條 本會稱爲東洋醫道會。

第二條 東洋醫道會就是總稱皇漢藥方鍼灸等之治術。

第二章 目的及事業

第三條 本會東洋醫道之復興及普及爲目的。

第四條 本會爲達其目的行左記之事業。

一 醫祖及名家之祭祀行事。

二 東洋醫學之公認運動。

三 講習所之設立〔規約制定於前〕

四 東洋醫術研究費國庫支出請願運動。

- 五 東洋醫道之學術的研究。
六 斯道學術及通俗衛生講話。
七 關斯道研究文書之刊行。

第五條 本會東京置本部。他地方置支部。支部規則要經理事會之議別爲定之。

第六條 本會本部及事務所置於東京市芝區三田小山町十九番地。

第三章 會員

第七條 本會會員分爲左記之四種。

- 一 正會員 醫師及鍼灸醫術及斯道之特志研究者。內分本部正會員。他府縣正會員之二種。
- 二 贊助員 贊成本會之主旨。
- 三 特別會員 贊本部之主旨。並醵出壹百圓以上之金品。

四 名譽會員 於本會有顯著之功勞。或熱心斯道有社會的名譽者。

第八條 欲作本會會員。須本會會員之介紹。必申出於本部。

正會員入會同時要納付三個月以上之會費。

第九條 會員資格依左之事由消滅。

一 退 會

二 死 亡

三 除 名

第十條 而為本會會員欲退會之時。其事由屆出於本會本部。

第十一條 而為本會會員者。有污會員之體面行爲者。又本規則細則等不遵奉者。經理事會之決議或戒告或除名。

第四章 役 員

第十二條 本會置左記之役員。

雜 學 品

- 一 名譽總裁 一名
- 二 會長 一名
- 三 理事長 一名
- 四 副理事長 一名
- 五 理事 十一名
(內一名為理事長 一名為副理事長)
- 六 幹事 若干名
- 七 相談役 若干名

第十三條 本會役員之職務權限如左。

- 一 會長雖總攬本會，關於本務不負擔責任。
- 二 理事長代表本會，且總轄會務任其責。
- 三 副理事長補佐理事長，而理事長有事故之時為之代理。
- 四 理事組織理事會執行一切之會務。

五 幹事補佐理事分擔會務。

六 相談役關會務對於理事會得述意見。

第十四條 本會役員選出方法如左。

一 會長由名譽會員中由理事會推戴。

二 理事長副理事長是理事之互選。

三 理事由本部正會會員中於總會選舉。理事生出欠員而會務執行上無
支障之時。亦以欠員準之。

四 幹事於理事會由正會員中推選。

五 相役於理事會有功勞於本會者而為推薦。

第十五條 本會欲當實務理事長由理事中定庶務理事一名。會計理事一名。

要經理事會之承認。

第十六條 理事會認為必要之時置有給書記得補助理事事務。

第十七條 本會役員總爲名譽職。但應會務之必要經理事會之決議得支給實費。

第十八條 本會理事幹事之任期滿二個年爲限。滿期可得再選。但總裁會長相談役任期不定。

第五章 會議

第十九條 本會每年一月開通常總會。但由理事會之決議得開臨時總會。總會本部正會員有三分之一以上出席。以成立預算決算。閱其他重要會務及諸般之決議。

第二十條 總會之議事以出席者之過半數可決。或成同數之時。議長決之。

第二十一條 總會之議長會長任之。會長有事故之時。由出席會員中定之。

第二十二條 理事長於通常總會辦庶務理事會計理事事務。並會計之報告。

第二十三條 理事會應於必要理事長招集之。會議有理事二分之一以上出

席者成立。出席者過半數以決之。或成同數之時。理事長決之。
理事可得委任他之理事。參加議決前項之委任要出席爲準。

第二十四條 臨時總會並理事會要理事二分之一以上。或本部正會員二分之一以上有請求之時。不論何時可得開會。

第二十五條 理事長有緊急不得已認爲必要之時。代理理事會之開催用書面
可得對議案之表决。

當此提出表決。以理事之過半數決之。或成同數之時。理事長決之。

第六章 經 費

第二十六條 本會之經費由會費及特志者之醵金充之。

第二十七條 本會會員要納如左之會費。

- 一 正會員每月五十錢以上。要先全納三個月分。
- 二 贊助會員特別會員並名譽會員不徵收會費。

第二十八條 特志醵金經理事會之承認受之。

第二十九條 會費其他一旦收納之金品。不管有事由不能追還。

第七章 會計

第三十條 本會之會計。由理事會之決議。會計理事處理之。但臨時特別事業之會計。於理事會別置會計部得處理。

第三十一條 本會之豫算及決算於理事會決定要經總會之承認。

第三十二條 由理事會之決議可得置特別會計監督。

第八 章解 散

第三十三條 本會非得本部正會員全部之同意。不得解散。

第九 附 則

第三十四條 本規則非得本部正會員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不得改正。

第三十五條 關本規則之施行細則由理事會別定之。

第三十六條 本會創立之役員於創立委員定之次之總會改選

東京市芝區三田小山町十九番地

東洋醫道會本部

臺北市永樂町三一四

乾元藥行

假事務所

國醫之新生命

名譽理事 徐相任

有新生命而後有新人才有新人才而後有新發展新生命之重要已夫人而知之矣顧吾所謂新生命者非邯鄲學步弁其所固有而效法歐美以自附於科學之謂也乃以科學方法整理國學以國學精神運用科學將吾國固有之特長發揮而光大之也

其道維何卽吾夙昔主張之定科目立系統編教本是

醫學雜誌

第一定科目 吾國醫學舊稱十三科國學有科目之分實繼吾醫學爲首創宜其能發達以有今日也然十三科之名仿於有明迄今數百年未有增易揆諸事實實有不容再事因襲者且人類疾病有增無減十三科非特不能該括并無所謂本科無所謂實用科於教學雙方根本上亦漫無分別此後果欲定爲學制加入學校系統則十三科必宜有相當之擴充而基本實用亦宜畫分庶於教育原理毫無抵觸所造就之人才亦有體有用不至踳等惟有一點必須鄭重聲明者吾人所定科目應就吾國學理固有之範圍自定之不能依樣壺蘆而削足適履以遷就之耳

第二立系統 生理有生理系統病因有病因系統〔於中分內因外因兩大門〕
治法有治法系統藥性有藥性系統方法有方法系統吾自吾之特長卽吾自有吾之系統非東塗西抹所能了吾事勢也亦情也

第三編教本 此次所編教本爲積極的爲大規模的非集歷代各家之大成不

可第一必求正確第二必求完善斷不許如從前中小學教科書之膚淺庸劣大學師範講義之薄弱空疏近乎自欺欺人者無庸推論愚意醫貴實用內經難經「選讀」傷寒金匱「全讀」四種根本要書必宜讀原文本草四診「脈學為主」其餘各科則不限家數亦不必盡用原文總以尤醇者為經次焉者為緣分條款細含義欲富用字欲省行文欲醒基本科實用科之外宜兼及古方醫案名醫傳醫學史醫話醫藥辭典醫藥書目中西病名對照表等庶會其通而觀其全好學深思之士不至復興小道之歎

今者吾國醫界已極端覺悟羣起努力將有事於此矣時乎時乎待無可待雖然莊生不云乎作始也簡將畢也巨西哲不云乎惟有重大之犧牲者始能獲偉大之效果若憚其巨大而苟焉以求速成別貽誤後學得罪古人自種淘汰之根竊為吾忠實同志不取焉

又按茲事體大決非少數人之心思材力所能勝任亟應召集全國中醫會議以

總第十四期 通訊四

六十六

求澈底解決着手進行宗旨不至凌亂體裁可期一致免滋遺憾

古今醫案平議

續四十三期

名譽 理事 張壽頤

太陽府症

經絡之病。深之則入府藏。十二經無有不然。太陽之府是爲膀胱。清而不濁。爲病最少。然氣不化則澀閉而不通。血不行則如狂而急結。仲師成例。具有專條。彙而集之。以見能用活法者。雖未必盡囿於古人之成法。然試爲之尋流溯源。亦萬不能離仲師規範。而別開奇局。以此知先聖模型。大經大法。固取之不禁。而用之不竭者也。

魏氏續類案 張意田治甬江焦姓人。七月間。患壯熱舌赤。少腹滿悶。小便自利。目赤發狂。已三十餘日。初服解散。繼則攻下。具得微汗。而病終不解。診之脈至沉微。重按疾急。夫表證仍在。脈又沉細者。邪陷入於陰也。重按急疾者。陰不勝其陽。

則脈流轉疾。并乃狂矣。此隨經瘀血。結於少陰也。宜服抵當湯。乃自爲製蟲水蛭加桃仁大黃煎服。服後下血無算。隨用熟地一味搗爛煎汁。時時飲之。以救陰液。候其通暢。用人參附子炙草漸漸服之。以固真元。共服熟地二觔餘。人參半斤。附子四兩。漸得平復。

〔平議〕脈沉且微。是病在裏。重按疾急。則蓄血仍是熱瘀在裏。故藥宜大黃。案中陷入於陰。結於少陰二句。大非仲師真旨。後用參地以滋陰液。固是正治。而附子一味。仍踵少陰而來。亦非不熟仲景本論。則落筆便誤。動手便錯。學者當知所從矣。

陸氏醫驗從魏玉璜本 陸祖愚治董蔚如姪。飽殮麪食。樹下納涼。困倦熟寢。遂頭痛身熱。骨節煩疼。胸腹否塞。醫以丸藥下之。表證未除。胸滿兼痛。又行表汗。頭痛減。胸痛更甚。或消渴。或推逐。其痛漸下。而未得舒暢。幾兩月。診得六脈澀數。面容白黃。舌胎灰黑而潤。按其胸腹柔軟。臍下堅硬。晡時微熱。夜半始退。小水自利。

大便不通。此畜血證也。乃用桃仁承氣湯。服後滿腹攬刺。煩燥欲死。其父母哭泣。詈罵不可堪。至夜半下黑糞污血若干。遂腹實神爽。調理而痊。

〔平議〕是案雖無甚奇特。而敘症明白。深合病情。其服藥而腹痛者。蕩滌垢穢。多有此候。然苟其氣體大衰。亦可一蹶不復。陸氏本書謂心知無妨。則自許太過。驕矜之辭。非篤論也。雖曰藥不瞑眩。厥疾不瘳。完宜相體裁衣。筆下斟酌。必不可猛劑太過。反以肇禍。此庸夫俗子。所以謬託小心謹慎。而不能用去病之藥也夫。

又 同上 陸養愚治凌東陽患傷寒。已經汗下。身體外不熱。捫之則熱極不能食。而饑不可忍。及強進稀粥。即脹不可任。必用力揉之一二時始下。大腹甫下。又飢不能支。大便五六日不行。而少腹不硬滿。醫以汗下身涼而用開胃養血順氣劑。病日甚。診之兩寸關浮數。兩尺沉數有力。曰此畜血証也。因下之太早。濁垢雖去。邪熱尚留。致血結成瘀。胃中飢甚者火也。食即脹者邪熱不殺穀也。揉下仍飢。

者。胃中空濶。邪熱尙在也。法宜清上焦之熱。去下焦之瘀。而後滋補。或曰許學士謂血在上則喜忘。血在下則發狂。今云瘀血何以無此証也。曰成無己固深於傷寒者也。謂不大便六七日之際。無喜忘如狂之証。又無少腹硬滿之候。何以知其有畜血。蓋以脈浮數故也。浮則熱客於血。下後浮數俱去。則病已。如數去而浮仍在。則邪熱獨留於衛。善飢而不穀。潮熱及渴也。浮去而數仍在。則邪獨留於榮血。熱下行。血得泄必便。腹血若大便六七日不行。血不得泄。必蓄在下焦而爲瘀。須以抵當湯下之。此前賢之成案也。乃用淡鹽湯送抵當丸三錢。取鹹走血之意。以去榮中之結熱。隨濃煎人參湯調涼膈散五錢。以去衛中之結熱。用人參者。病久數下。恐元氣不能支也。如此兩日結血去。浮熱解。飲食進。後以清氣養榮湯調理旬日而愈。

〔本議〕兩尺沉數有力。謂之畜血可也。然少腹不輕滿。終非辨症論治之法。又論飢不能食。及引許學士浮數二脈。皆未免理想空譚。此案不及乃孫治董

氏一條遠甚姑并錄之。非誤倒其祖孫之倫次也。

葉案存真二卷 脈濡濶數至暮昏亂。身熱未盡腹痛便黑。陽明蓄血擬仲景桃仁承氣以逐其邪。

桂枝木 大黃 甘草 芒硝 丹皮 桃仁

〔平議〕腹痛便黑脈濶。日暮昏亂。即仲景之所謂其人如狂。以身熱未盡。是爲太陽隨經入府之蓄血證。桃仁承氣中有桂枝。仍爲太陽而設。仲師少腹急結。桃仁承氣一條。明言太陽証即抵當湯丸主治三條。其二條有太陽病明文。且言太陽病六七日表証仍在。脈微而沉。反不結胸。其人發狂者。以熱在下焦。少腹當鞭滿。小便自利。下血乃愈。太陽隨經瘀熱在裏。論証何等明白。何以葉氏竟指爲陽明蓄血。須知仲師本論。自明以來。雖各家隨意編次。互有出入。然蓄血四條。無有移入陽明篇中者。飼鶴山人貫珠集且立一太陽傳本證治之目。隨經入府。誰不謂然。其陽明經蓄血証治二條。一則其人本有瘀血。一則熱併

於胃。先有消穀善飢。而後血瘀不行。皆用抵當。不用桃仁承氣。尤其顯分畛域。不容含混。而葉氏於此症明陽明藥。則桃仁桂枝。豈非指鹿爲馬。以此知其於仲師本論。涉獵不精。所以治傷寒溫熱。動輒貽誤。孰謂仲師成法。可不細心尋繹也乎。

續類案 呂東莊治董雨舟。夏月搗膏勞力。致感頭疼發熱。服解表之藥不效。其長君方白來問。呂曰。子不觀東垣脾胃論乎。服補中益氣加五味麥冬自愈矣。如言服之頓安。復起作勞。仍發熱頭痛。別用清解藥增甚。因同葉御生往診之。四肢微冷。胸腹熱甚。煩悶腰墜下。小腹脹痛。不能小便。時旁觀者以爲重感風邪所致。力主發散。呂曰。虛邪內鬱。正以勞倦傷中。生氣不足。不能托之使盡去。又遇清涼。其水下逼膀胱。責及本府。故然。安可攻也。請以滋腎飲子合生脈散與之。如何。御生論與呂合。竟投之。得睡。醒熱解。小便通矣。留方補之而別。翌日方白至。曰。內熱時作。煩悶頭痛亦間發。恐邪不盡。曰。餘火未散。移熱於上也。用軟柴人參白朮黃

連丹皮甘草茯神等而愈。

〔平議〕此案先用益氣。未必果是縱是內傷而已。服解表。復投升柴。發熱頭痛。又作安知非升動浮火爲患。末段自謂移熱於上。何以仍用柴胡鼓激餘火。此明人習慣。爲陶節庵諸書所誤。不必學。惟中間小腹脹痛。小便不通一証。謂水逼膀胱。責及本府。正是太陽隨經入府之膀胱蓄水証。滋腎丸通關利水。知柏清其蘊熱。而以肉桂通膀胱陽氣。此湧闢之所以得名也。

又 萬密齋治一門子病傷寒。醫與發汗。七日後不愈。小腹滿而痛。欲下之未敢。萬脈之沉弦而急。問曾渴飲水乎。答曰甚渴。雖飲水渴不止。曰此蓄水似疝証。不可下也。乃用五苓散以利其水。加川棟子小茴香以止小腹之痛。一服洞泄四五行皆清水。次日再求診曰。不必再藥。水盡泄自止矣。三日後果安。

〔平議〕此必太陽隨經瘀熱入裏之蓄水証。膀胱積水。而氣化不通。故小便不出。小腹硬滿而痛。脈沉且弦。急氣與水俱結爲患。四苓通水。而桂枝通陽氣。且

以解未解之表。加川棟小茴調肝腎氣滯。極有巧思。但此症此藥當得小便暢行而愈。無大便洞泄之理。此必傳寫之誤。或傳聞之失實。須知病情病理。不能

矯柔造作者也。

又 陳三農治一婦霍亂。飲陰陽水。左腹堅硬痛極作留飲治。以半夏旋覆花各三錢。澤瀉青皮枳實白朮乾姜各一錢。吳茱萸二分一劑愈。

〔平議〕此又一膀胱蓄水症。以半夏旋覆青皮枳實降氣加姜萸溫而行之。亦可謂五苓之變法。

張洛鈞治劉水泉案。四十四歲丙辰二月春寒外襲。先則畏寒壯熱。迨綿延夾旬。外熱銳減。但未淨盡。而咳嗽不爽。聲音不揚。痰涎薄沫。咯吐艱難。二便閉塞。三日不行。遂胸膈脹悶。腹又擣揜。臍下硬滿且痛。喘急氣衝。形勢孔急。脈仍沉細。重按鼓指。舌苔白垢。後根尤爲濁厚。此肺氣閉塞。皮毛不宣。本是太陰太陽並受其病。而兩經之氣不行。太陽表熱久留。似解未解。漸以傳裏。止緣鬱不化熱。故

不傳陽明少陽。而隨經入裏。聚於膀胱之府。亦緣壯熱之時。飲水太多。水積不消。既不蒸化作汗。遂與太陽寒水之氣相合。致令膀胱氣化不通。加以肺閉高原。失其肅降之職。乃積不能行。反而逆行犯上。脈亦爲之遏抑不揚。窒塞已甚。不爲不危。本當疏鑿下流。以通壅塞。然肺家鬱結。氣不通調。但與泄降。則徒多遏抑。愈增攻擊之苦。此前醫淡滲利水之劑。所以無功。而反助脹結也。從古學者。止與肺與大腸相爲表裏。而喻西昌有肺有溺。無肺無溺。獨闢生理之秘鑰。其說尙未得學者信從。所以對於是症。遂無捷效。茲以宣通太陰爲主。促以溫化太陽之經。冀得上竅啓而下竅自通。經氣行而府氣亦化。則小溲一泄。大便亦卽隨之而行。是可開利水之一大法門。請以是病爲嘉言之左券可乎。

生紫苑 五錢 瓜蔞皮 光杏仁 白茯苓 柔白前 各三錢 九孔子刺去 二錢 苦桔梗 杜兜鈴 乾烏芋苗 整段桂枝 各一錢五分 草龍子 一錢 去節麻黃 五分。

再診 前方服後。纔三小時。即覺胸膈疏達。氣機轉旋。而少腹沉沉。已有欲溲之意。但尚未暢解耳。此上源已動。府氣亦運轉。上逆者而爲順降。決流疏壅。當指顧之間。所謂水到渠成。本無所用其急。不能擇改弦易轍之法。但病者本是至交。順道過此。亟索第二步方藥。不忍重拂其意。姑參五苓通關滋賢意。以爲因勢利導之法。仍不外上午元方宗旨。

紫菀 三錢。桑白 白前 豐苓 茯苓 各二錢。知母 澤鴻 各一錢。
五分。炒川柏 一錢。安桂末 四分。藥汁調吞。

三診 第二方服後不及一餐時。小溲連解三次。暢而且多。繼則大便隨行潤。而不燥。腹鳴瀨瀨。上下膜脹頃刻蠲除。貌似四苓滋腎之功。實則午前泄肺大劑。早以斡旋機軸。敷布有權。卽無第二方亦無不通之理。是謂治病必求其本。視向之八正加味何如。脈來軒爽流動有神。亦已陡然起色。舌根厚膩已化。惟肺胃久窒。邪去而正亦虛。液亦耗。舌質遂形光燥。是當滋養太陰。并甦胃氣。清而不濁。方能

贊助火源。亦不可茲補。遽投轉生窒碍。

乾霍斛 北沙參 生紫苑 小生地 各二錢 炒知母 炒白扁豆 陳皮
各一錢五分 焦穀芽 四錢 砂仁壳 四分

〔平議〕病情原委案中敘述已詳。不煩再贅。第三方清微淡遠。不事呆補。尤見靈機。洛鈞氏少年好學。淵源本極清靈。十年苦志。成就不凡。不意天不假年。中途捐棄。而不自知其年之不永。治案亦無留遺。此是得之當年暢談。偶爾記錄之稿。追叙一過。那不黯然。

醫業十德 緯四十三期

七十八

雜俎門

醫師之十德

緯四十三期

五 果斷之勇氣能堅患者信賴之念

醫師之診察患者。探求病原。決定病名。選擇治療之方法。乃當然之事也。行手術之處。非有莫大之勇氣與果斷。不可。即診斷之際。亦不可無此勇氣。故果斷二字。爲開業醫之祕訣。即爲擴張業務之上策。診斷之確定。投藥之判別。胥賴乎此。

設有一患者罹極複雜之症狀。請求診治。此患者已受數多醫師之診治。卒未見效。病勢依然如舊。以前受診之醫師。大抵無確實病名之宣告。間或有之。亦無奏功之治療。終日彷徨於五里霧中。後經親族協議來乞診察。此時醫者之診斷。最關重要。此診斷之是非真僞。爲醫業盛衰之關鍵。診斷果確可因之增加無數之來診者。診斷苟僞。求治者便有減少之虞。此即祕中果斷之所以必要也。夫診斷

一事。本爲醫師之最要問題。曰名醫。曰大家。均視其診斷之如何以爲之判。然複雜之症狀。一時實難斷定。躊躇逡巡。經過於曖昧之中。時或有險惡之症候來襲。以致經過日益不良。醫師之信用因之喪失。醫師之職業因之墜落。往往有之。當此之時。爲醫師者。初診既屬不明。求諸再診。若再診仍屬不明。當告以難斷之理。由。或介紹於他醫師。或約他醫會診。以謀豫後之善良。此即果斷之所以必要也。要而言之。開業醫之診斷。宜抱雖不中亦不遠之宗旨。欲百發百中。勢有所不能。然診斷之價值。必須有完全之果斷力而始顯。彼博士大家之診斷。所以名高一世者。即此果斷之勇氣有以致之也。

六 爽快之言動能與患者以快感

病夫常處於苦痛困憊憂愁與悲哀之間。爲醫師者宜制止其苦痛。安慰其困憊。變其憂愁爲喜悅。易其悲哀爲愉快。乃吾儕之天職也。

家主或主婦罹重病後。其豫後之良否。關於一家之盛衰興亡。愛女或愛子陷於

重症。兩親必憂愁萬端。愛妻臥於病牀。良人必苦於看護。不論老少男女貧富貴賤。家有病人。未有不垂頭喪氣。深爲憂慮。日望醫師之挽救者。此卽醫師之所以見重於社會。醫業之所以爲尊嚴也。人生世間。擁資巨萬。華衣巨廈。出入車馬。似足以極人世之樂事。一旦輾轉病牀。未有不陷於悲觀者也。他若視死如歸。目天地爲寄廬。死生一任諸天命。非大賢大哲。曷克臻此。常人患病。則痛苦萬狀。追懷往事。默慮將來。對於骨肉之前途。一家之豫算。尤爲悲慘。故疾病一事。實爲人生最不幸之事。救此困阨。復患者於健康。乃醫師之天職。仁術之名。有由來矣。夫應接憂愁困苦等之患者。旣爲醫師之天職。則醫師之言語動作。宜使患者有爽快之感。患者與醫師交接一次。患者之精神上便受莫大之影響。心身均有快感。胸中一切之妄想雜念。如暗雲隨秋風而俱去。未服一藥。精神上之疾病半已治癒。如是始符仁術之本旨。全醫師之天職也。

七 紗密之思想足以減少錯誤

醫師之職業。自根柢上學術上論之。均爲一緻密之職業。雖一事一物不可倉卒爲之。由精及細。由細及密。由密及微。方足以盡醫術之能事。若流於粗慢輕率。便爲墜落之基。注意復注意。周密復周密。始能收圓滿之效果。况醫師之學問技術。其學習之初。即經注意周密之教育與陶冶。一旦開業。後因業務多忙。即流於疎略散漫。是乃醫師自治力之弱點。深堪浩歎者也。夫生命最爲貴重。患病後延醫治療。原期挽回沈疴。恢復健康。爲醫師者若粗漏輕率。或診斷誤謬。或施藥失當。非但不能治愈疾病。反使其增劇。醫師之信用。醫術之尊嚴。其有不因之墜落者幾希。其他如遺失聽診器體溫器於患家等。皆疎忽二字有以致之。是亦足以墜醫師之聲譽。不可不慎。

八 溫和之容貌能使患者易於接近

病家延聘醫師時。有備茶果款待。以表其敬意者。至於中流以上之家庭。準備尤爲完全。棲息茅舍之勞働者。小心翼翼。惟恐失禮。故醫師不可無誠篤親切之意。

總第十四期 雜俎門

八十二

以報之。若徒自尊大。睥睨一切。不加禮於患者。倨傲之態。流露於不知不覺間。非特不能博患者之信用。反令病家起不快之感。如是而醫業不墮落者。未之有也。據余見考之。病家以厚禮迎接醫師。當以溫容報之。親切柔和。自足以博病家之信賴。蓋醫師當診斷治療之前。出奇妙之手腕。捕捉患者及其家人之感情。是爲上策。醫師之流行與否。當於此卜之矣。夫溫和之容貌。雖本諸先天。然使修養得宜。容顏有莫大之變化。貧窶之中。亦有氣度雍容之人。故容貌之溫和與否。修養之工夫。實足以左右之也。

患者及其家人被病魔侵襲之後。精神上懷莫大之恐怖。外觀上有無限之憂鬱。天地間足以安慰之者。惟醫師而已。祛莫大之痛苦。惟醫師是賴。起最深之沈疴。惟醫師是望。稱醫師爲神佛。目醫師爲救主。醫師對之宜如何溫和親切。安慰其精神。解脫其苦痛。探體患者之意。深合患者之心。甚至醫師與患者之關係。恍若親戚朋友中之最親密者。終至患者之心意中。以爲受此種醫師治療之後。雖死

無憾。彼溫和容貌之魔力顧不大哉。

九 偉大之自信力能生明斷

診察患者。須診定其爲何種病症。以實行其治療。除去患者之苦痛。使其達於全快之域。此明決之診斷。由於偉大之自信力而生。夫自信力非貿然自信之意。必學術技術精神力之三者並行不背。始克有此。則萬事可做。無此則一事不能有爲。若虛僞之自信力。非自欺即欺人也。自欺者無知已之明。欺人者有昧良之失。市井醫師之所謂自信力。大抵屬於此類。可概也。夫吾之所謂自信力者。從學問經驗上得來。試述之如下。

診斷之正當與否。能自知之。手術之得施行與否。能判定之。治療之能奏效與否。能豫決之。明乎此三種之關係。業務上之自信力始克堅定。診斷與手術及治療均得其當。方有自信力之價值。醫師之自信力。關係於成績之良否。人類之利害。得失實大。稍邁一步。即有生命之危險。故醫師之自信力最為重要。彼窮鄉僻壤

之醫師。對於此自信力之應用。尤須注意。若以自信爲自信。未有不遭失敗者也。

十 謙讓之美德足令患者誠心敬服

强大之自負心。在人之成功立業上。有唯一之勢力。以一往無前之銳氣。規畫自己之事業。皆此自負心之力。自負心固爲社會活動上所不可缺。然修養缺乏之人。每有流於不遜之弊。一般醫師之自負心。大抵爲誇張之變相。與德義中之謙讓有反對之傾向。自負心強大者。謙讓之美德必缺乏。孔子不云乎。溫良恭儉讓。以得之。此種之格言。實爲醫師所當服膺。東亞之開業醫。自古以來有一種之癖。即對於患者有傲慢之風是也。失傲慢之風。乃野蠻時代之陋習。今日之醫師若不祛除之。決不能望醫道之大行。據余意考之。醫師宜抱謙讓之態度。不可稍涉傲慢。對於社會公衆。一以謙讓爲主。并須知自己之業務在各業中最爲高尚。不激不隨。不亢不卑。使一般之病者心悅而誠服也。

編輯處啟事

啓者古今醫案充棟汗牛竊謂案者法也老吏斷獄鐵案如山熟於法耳若平平無奇或以病試藥偶然倖中者似未可以案稱本雜誌醫案門多選古人精粹良法畧別種類分期登載現仍資料無多凡我同人熟於前輩醫案醫界舊聞名醫歷史筆記瑣錄之類望祈隨時抄示俾便分登一俟裒集較多彙刊成帙定當奉酬若干冊以副雅贊不勝企盼之至

*楊如侯先生靈素生理新論出版廣告 是書原擬刷印

一千部嗣以不敷銷售特再加印五百部以公同好兼爲振興國學溝通中西起見將本書原價定爲實碼八折每部售洋三元二角其望購十部者另贈一部遠道並免去郵費以期普及郵票代洋九五折算書存無多購請從速

發售處山西省城中醫改進研究會

• 中醫雜誌 上海中醫學會出版

(一) (內容) 分專著學說醫案筆記藥物學驗方釋辯錄會務紀載等十餘欄皆屬近代名賢精心結撰之作已出至十七期

(二) (定價) 每冊大洋二角五分購滿六冊者減售一元四角

(三) (郵費) 國內每冊三分國外八分多則照加掛號另加五分

(四) (函購) 郵局不能兌匯之處可以郵票代現惟須照九五折計算

(五) (彙選) 第一至四期均已售罄特刊彙選發行上下二冊實價一元二角郵費八分

(六) (附) 第五期已售盡本會員通信處詳載紀念冊以便互通消息每冊售大洋五分

醫學雜誌

總發行所 上海西門內石皮弄中醫學會雜誌社發行部

上海 上 中醫雜誌五八彙選增編預約

本雜誌出版以來銷行海内外一至四期彙選再版後供給預約反另售存書亦

已無多第五期至第八期轉瞬亦已銷書而遠近催印彙選者紛至踏來若重違其意殊非本會闡揚中醫學術之意用將五六七八各期精選一過前後唧接更加入有價值之形著多篇材料不減於一四彙選而學術精警且復過之裝精兩大厚冊都四十萬言唯以篇幅增繁偏印需時非丁卯六月閒不能出版自即日起發售預約每部洋一元寄費一角出版後實售一元五角不折不扣愛讀本誌諸君及有整理中醫學術之志願者尚希早日預約為幸特此露佈

張壽甫先生四期衷中參西錄每部定價一元郵費五分滄州立達醫院發售

介紹浙江紹興醫藥月報

紹興醫藥月報為浙紹何廉臣先生編輯內容精美每月一期定價一角全年一元半年五角五分郵費每期五釐全年六分民國十三年正月出版發行所城石門檻興醫藥月報社及紹城大街天芝堂藥號

江蘇全省中醫聯合會（出版月刊增刊）

月刊分常評言論專件專著筆記研究雜錄消息編輯課本等類以發揚國粹聯絡感情為宗旨增刊分學說醫案筆記表解選方醫籍考覈方等類每期限一病以專研究合裝一冊已出四十三期定價每期五分郵費一分全年連郵六角六分第1至二十期已售罄二十一期至四十期裝有彙編每冊半元寄費五分總發行所上海西門內廣益中醫院

第四十四期 廣告門

八十八

嚴氏金匱廣義出版廣告

是書爲慈谿嚴鴻志先生所著內容精美外觀雋雅洋裝兩巨冊定價大洋壹元貳角現售照碼九折十部以上八折連郵費在內以十三年舊曆十二月爲限限滿不折不扣發行處在甯波慈谿東鄉費家市嚴氏養正學校遠地如以郵票代洋准三分以下之郵票爲合格按九五折計算書印無多購請從速

慈谿中醫學會同人公啓

中國醫學界空前巨著的評論刊物▲

▼醫界春秋彙選第一集

欲謀醫界之革新
求醫學之真理
知醫界之輿論者不可不讀

本集選內容自第一期至十二期止以科學眼光將各期論文精選一過使首尾
聯接取材純以折衷真理實是求是爲依歸共闢十門有評壇、言論、學說、研究、調

查、討論、特載、藥物、醫案、通訊等并增加醫家新著名人題詞材料印刷精益求精
全書三十餘萬言精裝一厚冊每冊實價大洋一元四角寄費一角存書無多購
者從速

總發行所 上海二馬路雲南路
口安康里二二七號 醫界春秋社

代售處

上海四馬路中華書局 上海南京路文明書局
上海棋盤街國民書局 上海三馬路千頃堂

無錫王旭高名書六種出版廣告

先生醫案柳君寶詒已選入四家醫案尚有退思集穎方歌註醫方證治彙編歌
訣增訂醫方歌訣。醫方歌括薛氏濕熱論歌訣。西溪書屋夜話錄治肝秘訣六種。
於傷寒濕溫雜證肝病闡解詳明。思路新穎。凡在醫林尤堪研究。醫校學生尤便
誦習。茲由吳縣陸晉笙君重訂。小無錫周農君精校。交上海千頃堂石印。每部六
角八折掛號郵費一角各省大書坊均有寄售。

分售處無錫西門外棉花巷周小醫農室

居 家 從 政……處 處 適 用 之



晉 民 快 覽

民國十七年的已出版。各種法令俱備。材料應有盡有。每冊四角。挂寄一角。

遠地 惠顧請開具姓氏地址。逕寄本社。照奉不誤。郵票代現不扣。中
省兩行鈔票。一律歡迎。

山西 城 晋民快覽社發行

各大書店經售

中國醫學界空前唯一之評論刊物

▼醫界春秋——彙訂第二集出版

光陰荏苒歲月不居本刊自出版以來倏已二載回憶第一集彙選出版之時蒙讀者不棄紛紛購閱是以出版未久銷售一空今者第二集彙訂又屆出版本社同人自問較第一集之內容更有進境因關於各門皆由當代醫學家所著述宗旨純正切於實用非可與東抄西襲及圖利者比本彙訂並有名人題詞及序文等生色不少凡喜研究中醫學術諸君及愛閱本刊之讀者欲得本刊之全璧乎幸勿失此良機再者第一集彙選祇存五十部欲購從速售完不再添印尚希

注意

〔價目〕第一集實價乙元四角
第二集實價一元二角寄費一角

〔總發行所〕上海雲南路安康里²²⁷號醫界春秋社

總編室
廣告門

九十二

淺顯明白
唯一無二之醫藥新聞 合普通社會之心理
有衛生自療之方法

本報現已出至五十期每月六期每陽曆五十號出版全年七十二期定閱者連

郵大洋貳元國外加倍主編吳克酒張汝偉

定報處

上海薩坡賽路豐裕里四一醫藥新聞報館
上海南京路德裕里二十七號張汝偉醫室

衛生大全出版

是書爲張汝偉吳克潛二君合編內容分衛生須分年齡別男女按時令衣食住行娛樂公衆論說八大綱四十餘子同與衛生常識可謂詳盡尤宜人手一編之作也定價八角特價四角郵票通用寄費加一出售處

上海南京路德裕里二七號張汝偉醫室

再生草說略

朱明初

人類之死於疾病者，依據世界死亡統計，以肺癆為最占多數。而我國人之死於是病者，則尤較他國為獨多。或謂每分鐘得二人，毒焰披猖，甚於刀兵水火。噫！肺癆之足以戕滅人類，亦云酷矣。攷是病之原因，皆由結核桿菌傳染而來。故又名肺結核。其病狀為精力衰弱，咳嗽咯痰。痰中間含血絲，或有滿口咯血者。胸壁塌陷，肌膚蒼白。食慾減少。傍晚而頰潮紅。入夜手足灼熱，或發盜汗。亦有結核菌侵入腸內，則致腹痛下痢。為腸癆者，侵入皮膚四肢，則致腫瘍。膿瘍骨瘍，而為瘡癆。癰瘍或骨癆者，症狀雖異，原因則一。醫稍失時，每難挽救。目擊慘狀，言之心悸。鄙人居富陽縣鷄籠山，家世醫學，迄已六傳。鷄籠山亦名赤松山，或謂仙人赤松子嘗稅駕於此，因是得名。此雖神話無稽，然山川幽秀，風景絕塵，靈異草木，滋生其間。木有如樟者，夏季結實，名赤松子，為他處所未見。功專清血解毒，年服數枚，可免瘡癆之。

患。更有異草一種。葉絲莖紅。狀如天名精。吾家先世向採取之。以治血症。極著奇效。鄙人念世之患肺癆者。苦無特效良藥。以驅病魔。乃將此草悉心研究。依法化驗。積十餘年之經驗。始知不特可治血症。用治各種肺癆症。尤有特效。即中西名醫。認為不能挽救之重症。連服二二十次。亦可立起沉疴。屢試屢驗。有口皆碑。確有使人再生之功。天生此草。殆為尅治肺癆起見。而又特產鄙人所住山中。假手鄙人以發明之。豈非天心仁惠。欲使一般患者。得慶再生。同登壽域乎。鄙人本名載生。因即定名曰再生草。現應親友之請。特精加配製。裝袋出售。祇收工本。以求普及區區之志。固非尋常牟利者比也。

服法 每包一服。裝潔白布袋中。用時連布袋加水三碗。煎一磅。再加二磅。煎一碗。勻作三分。食後分服。小兒減半。孕婦不忌。

價目 每服一包。定價大洋一元。每打十二包。定價大洋十元。函購寄費加一。

總發行所 杭州
福子巷三十六號
再生醫室

福教坊棚橋河下

中華民國十七年八月三十日出版

編輯

山西太原省城精營東二道街北首門牌第一號
中醫改進研究會

兼發行所

信

實

進

取

愛

羣

意注

本雜誌每兩月一冊全年六冊如承訂閱請寄現款郵票代價九五折扣以四分以下者爲限但郵票必須間以蠟紙如無蠟紙致不能揭開者不收

半	年	六	冊	大洋八角	郵費九分
售	年	三	冊	大洋四角	
一			大	大洋四角	
冊			洋	一角五分	
大洋			四	一角五分	
一			分	一角五分	
角			半	一角五分	
五			分	一角五分	
分			半	一角五分	
五			分	一角五分	
分			半	一角五分	
半			分	一角五分	

五

本雜誌爲提倡醫藥學起見凡有著名醫家及經驗良好藥品願登廣告者列表於下

廣 告 價 目	頁 數	價 目	兩 月 一 期	半 年 三 期	全 年 六 期
全	全	大 洋 四 元	大 洋 十 元	大 洋 十 八 元	
半	頁	大 洋 二 元	大 洋 五 元	大 洋 八 元	
四 分 之 一	大 洋 一 元	大 洋 二 元	大 洋 五 元	大 洋 八 元	
一大	大洋 一 元	大洋 二 元	大洋 五 元	大洋 八 元	
四	大洋 二 元	大洋 三 元	大洋 八 元		

二 意